



弘和仁愛
HOSPITAL CORPORATION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Hospit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9

2017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概要
5	行政總裁報告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	董事會報告
3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44	企業管治報告
5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8	獨立核數師報告
66	綜合全面收益表
68	綜合資產負債表
70	綜合權益變動表
71	綜合現金流量表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曉鵬先生(行政總裁)
陸文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主席)
林盛先生
劉路女士
王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
史錄文先生
周向亮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向亮先生(主席)
史錄文先生
林盛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曉紅女士(主席)
林盛先生
周向亮先生

提名委員會

趙令歡先生(主席)
史錄文先生
陳曉紅女士

公司秘書

鄺燕萍女士

授權代表

林盛先生
鄺燕萍女士

上市資料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股份代號：3869

中華人民共和國總部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
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號
錦秋國際大廈B座1602室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第一座 2701 室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公司網址

www.hcclhealthcare.com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佳利(香港)律師事務所

合規顧問

鎧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及過戶辦事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開曼群島證券登記總處及過戶辦事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149,158	100.0	130,882	100.0	142,524	100.0	23,653	100.0
成本	(61,320)	(41.1)	(49,343)	(37.7)	(41,395)	(29.0)	(7,763)	(32.8)
毛利	87,838	58.9	81,539	62.3	101,129	71.0	15,890	67.2
銷售開支	—	—	—	—	(1)	0.0	—	—
行政開支	(53,706)	(36.0)	(26,373)	(20.2)	(13,203)	(9.3)	(7,947)	(33.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20)	(0.1)	1,125	0.9	(342)	(0.2)	(47)	(0.2)
其他收入	3,742	2.5	2,982	2.3	2,477	1.7	—	—
經營利潤	37,754	25.3	59,273	45.3	90,060	63.2	7,896	33.4
財務(虧損)/收入淨額	(18,526)	(12.4)	677	0.5	53	0.0	584	2.5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228	12.9	59,950	45.8	90,113	63.2	8,480	35.9
所得稅開支	(22,912)	(15.4)	(19,248)	(14.7)	(22,788)	(16.0)	(4,185)	(17.7)
期/年內利潤	(3,684)	(2.5)	40,702	31.1	67,325	47.2	4,295	18.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12,882	8.6	779	0.6	—	—	—	—
年內利潤	9,198	6.2	41,481	31.7	67,325	47.2	4,295	18.2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年內其他全面總收益	9,198	6.2	41,481	31.7	67,325	47.2	4,295	18.2

綜合資產及負債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1,965,516	1,287,577	1,302,029	1,282,058
負債總額	403,391	126,634	173,490	220,844
權益總額	1,562,125	1,160,943	1,128,539	1,061,214

行政總裁報告

二零一七年是本集團具有里程碑意義的一年，本公司股份（「股份」）在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上市日」）在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上市」），為公司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基礎。

在全面實施「健康中國戰略」下，為醫療服務行業帶來了歷史性的機會。本公司作為醫院管理的領軍者與醫療投資創新模式的踐行者，關注百姓需求最大的常見病、多發病、慢性病的醫療市場；集團通過建立現代企業制度和醫學規律有機融合的管理體系，實現集團價值全面提升。凝練所屬醫院的核心競爭力，使之在戰略、人才、管理、技術、資金和品牌等方面保持長期競爭優勢，實現績效創造、員工成長、社會責任的目標。同時通過持續的醫院投資併購，快速實現規模擴大。重點佈局經濟較發達、人口密度較高的區域，通過各個區域間的醫療資源整合與互聯互通，打造具有領先水平的醫療健康服務網絡。

我們相信在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下，在公司員工上下共同努力下，本公司全面快速地推進各項業務發展，致力於成為值得信賴、受人尊敬、追求卓越的醫院管理集團，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鳴謝

本人藉此機會向各位董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致謝，感謝全體同仁在過去一年中的辛勤工作，以及為本集團發展作出的貢獻。同時本人亦感謝所有股東、銀行界和投資界的各位朋友及合作夥伴一直以來對本集團的充分信任和鼎力支持。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曉鵬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業務概覽

我們通過管理培訓、預算管理、經營分析、日報管理、專業監測等措施對我們收購的醫院進行全方位、多角度指導，幫助醫院改善管理運營能力，調動員工工作積極性。通過凝練提升該等醫院核心競爭力，提升醫院品牌影響，創造價值，為我們平台上的各成員創造一個互利的環境。二零一七年，上海楊思醫院（「楊思醫院」）初步形成了以預防保健、慢性病管理、醫院醫療、社區醫療、家庭病床、醫養結合等各種服務相結合的區域醫療服務中心模式，投入開展了高壓氧、血液透析、新型電腦斷層掃描、心臟介入等新技術、新設備和服務，新建了2,000平方米醫療用房，進一步擴大了VIP服務範圍。醫院診療和住院人次持續增加，達到歷史新高，超額完成年度目標。

我們作為以併購為擴張模式的醫院管理集團，在專注於常見病、多發病及慢性病診療，定位投資於二級或三級規模醫院，人口規模較大及經濟條件富吸引力的地區。二零一七年我們強化了核心投資能力，拓展了項目的來源途徑，專注於東南沿海經濟發達地區的潛在項目。集團已成功實現建德（定義見下文）的併購，並公告了與位於浙江的一間醫院管理公司和位於廣東的一間醫院的併購意向書的簽訂。

行業概覽

中國醫療健康行業已經融入了全球產業鏈，擁有巨大的發展空間。而中國醫療健康行業也成為全球規模最大、發展速度最快的市場之一。中國醫療服務行業涵蓋醫療服務機構、健康養老機構、健康保險等，醫院是整個醫療服務行業的主體。這個行業的高速增長的推動因素包括人口的老齡化、居民收入和保健意識的提高、保障制度和醫療網絡的完善以及政府的大力投入。

醫療資源佈局失衡(經濟發達地區醫療資源相對富足，農村地區醫療資源貧乏)進一步加劇了供不應求的現狀。優質醫療資源的缺乏更是供求不匹配中一個突出問題，大型三級醫院一床難求的現象變得十分普遍。中國政府近幾年出台了系列政策，引導醫療服務行業健康發展包括：

- 中共十九大報告中提出實施「健康中國戰略」，帶給中國醫療行業系統性的發展機會；
- 「藥品零加成」和「兩票制」政策推動醫院的收費結構變化，降低對藥品的依賴性，推動藥品流通的陽光化；
- 「醫藥分開綜合改革」在若干省份施行，通過改善醫療服務收費標準，實現醫務人員的技術工作價值，補償醫療機構部分運行成本；
- 「分級診療」促進基層首診和雙向轉診制度的建立，「雙下沉」有助於有效配置醫療資源、提升基層醫療機構的服務能力；及
- 《國務院關於促進健康服務業發展的若干意見》中已明確提出「引導非公立醫療機構向高水平、規模化方向發展，鼓勵發展專業性醫院管理集團」的發展方向。

近期發展

時間	事件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間接擁有 80% 的附屬公司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維康投資 」)與上海宏發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就出售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 福華醫院 」)的全部股權訂立股權轉讓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 43 百萬元。是項出售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
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捷穎控股有限公司(「 捷穎 」)就收購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建德 」)的全部股權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 483 百萬元。是項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完成。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本公司與(其中包括)一名個人，即賣方，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意向書，有關購買一間管理公司的 70% 股權。
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	捷穎就收購慈溪弘愛醫療管理有限公司(「 慈溪 」)的全部股權訂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人民幣 336 百萬元。是項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完成。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日	本金總額為 468,000,000 港元的本公司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 」)的發行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批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並無進行任何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一七年度業績回顧

我們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61.4百萬元增加5.8%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70.7百萬元。我們的醫院管理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130.9百萬元增加14.0%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149.2百萬元。我們的醫院服務分部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30.5百萬元減少29.5%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1.5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83.6百萬元增加6.2%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88.8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51.8%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的52.0%。我們的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77.8百萬元增加5.2%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81.8百萬元。

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去年同期約人民幣41.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2.3百萬元至本期間約人民幣9.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股份激勵、上市開支及有關上市的應計專業服務費、匯兌虧損以及有關收購的開支及應計專業服務費。本公司認為該等非經常性項目並非報告期間本公司業務的經營表現。

經營業績

收入、成本及毛利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持續經營業務	149,158	130,882	14.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1,517	30,503	(29.5%)
成本			
— 持續經營業務	(61,320)	(49,343)	24.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0,527)	(28,423)	(27.8%)
毛利			
— 持續經營業務	87,838	81,539	7.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990	2,080	(52.4%)
毛利率			
— 持續經營業務	58.9%	62.3%	(3.4%)
— 已終止經營業務	4.6%	6.8%	(2.2%)

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不同分部，即綜合醫院服務(指福華醫院的已終止經營業務)及醫院管理服務(指向楊思醫院提供的管理服務)，及代表總部費用的未分配部分。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為人民幣170.7百萬元，按年增加5.8%。收入增加5.8%主要歸因於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增長14.0%，惟被出售福華醫院令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入減少29.5%所抵銷。持續經營業務收入增加14.0%則由於回顧年度我們的管理服務費收入增加所致(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9.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7.6百萬元)。管理服務費收入增加由於本公司透過標準化及合理化的管理系統持續努力提升楊思醫院服務質量及經營效率，所覆蓋內容包括擴大服務範圍、提供培訓及激勵以及執行業績審查機制。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收入來自福華醫院提供的醫院服務，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30.5百萬元減少29.5%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1.5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被本集團出售後，福華醫院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故其回顧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收入指福華醫院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期間的經營業績。

成本(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77.8百萬元增加5.2%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81.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本(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別佔我們收入(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48.2%及48.0%，直接成本佔比穩定、財務穩健。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6.4百萬元及人民幣53.7百萬元，佔相應年度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為20.2%及36.0%。該增長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3.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8百萬元)、上市開支增加人民幣7.4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5.6百萬元)以及主要因醫院及醫院管理公司的潛在收購及收購產生的專業費用人民幣12.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零，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8百萬元)所致。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的其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0百萬元及人民幣3.7百萬元，按年增加25.5%。該增加乃歸因於(i)二零一七年上海市三林鎮人民政府就維康投資的稅收貢獻而發放的政府補助及補貼增加人民幣0.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5百萬元)，及(ii)貨幣基金及理財產品利息收入人民幣1.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零)，惟被西藏自治區達孜縣財政局就西藏達孜弘和瑞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弘和瑞信」)的稅收貢獻而發放的政府補助及補貼(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零)減少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1.1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0.1百萬元，按年減少人民幣1.2百萬元。此乃由於二零一七年因(i)涉及人民幣以外貨幣的交易結算，及(ii)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外匯虧損人民幣0.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外匯收益人民幣1.1百萬元)。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主要包括年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我們的財務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0.7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的人民幣2.7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回顧年度將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和收取的管理費存為短期銀行存款、短期結構性存款及通知存款而使該等產品的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2.3百萬元所致。我們錄得外匯虧損淨額人民幣21.2百萬元(二零一六年：零)，此乃由於(i)為支付年內的專業費及收購附屬公司將我們營運貨幣人民幣換算為美元；及(ii)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存款換算為人民幣所致，有關存款主要包括上市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未動用所得款項。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別為人民幣18.6百萬元及人民幣27.6百萬元，分別佔各自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31.0%及75.0%。所得稅開支增加人民幣9.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預扣稅增加人民幣2.5百萬元，(ii)中國境外附屬公司的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不可減稅開支)增加人民幣15.0百萬元，惟被二零一七年除所得稅前溢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按年減少人民幣23.2百萬元導致所得稅開支稅務影響減少人民幣9.1百萬元所抵銷。

年內溢利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純利及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684)	40,70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882	7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24,055)	23,445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0,306	623

我們的年內溢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2.3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2百萬元。回顧年度我們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為人民幣13.7百萬元，而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約為人民幣24.1百萬元。年內溢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減少主要歸因於年內產生以下非經常性項目：(a) 股份基礎激勵產生成本人民幣38.0百萬元；(b) 有關上市的應計專業服務費及其他開支人民幣25.6百萬元；(c) 列為財務成本及其他虧損的匯兌虧損人民幣21.4百萬元，原因是(i) 為支付年內的專業費及收購附屬公司將我們營運貨幣人民幣換算為美元；及(ii) 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的存款換算為人民幣，而此項存款主要包括未動用的上市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的所得款項；及(d) 收購建德以及可能收購醫院及醫院管理公司產生的開支及應計專業服務費人民幣11.2百萬元。本公司認為上述非經常性項目並非回顧年度本公司業務的經營表現指標。本公司亦認為，與上市及股份基礎激勵的相關開支並非經常性開支，並預計人民幣匯率波動以及醫院及醫院管理公司的可能收購事項的相關開支或會繼續對本集團未來財務業績產生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綜合資產負債表若干項目的討論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129.3百萬元及人民幣260.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增加人民幣131.5百萬元主要由於：(i)就出售福華醫院收取代價人民幣43.0百萬元，(ii)借款所得款項人民幣238.9百萬元，(iii)全球發售股份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的所得款項465.6百萬港元，及(iv)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159.8百萬元；惟被(a)就收購建德支付人民幣477.7百萬元，(b)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支付人民幣176.1百萬元，(c)就建議收購事項支付按金人民幣80.0百萬元，(d)支付股份發行成本人民幣25.7百萬元，及(e)支付股息及預扣稅人民幣17.5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6百萬元大幅增加人民幣555.1百萬元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63.7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建德預付款人民幣483.0百萬元。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持有任何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浮動利率貨幣基金人民幣17.4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浮動利率貨幣基金的變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
添置	176,100
結算	(159,845)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1,141
年末結餘	<u>17,396</u>

於回顧年度，我們自幾家金融機構購買貨幣基金，詳情載列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名稱	賣方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貨幣基金	嘉實快線貨幣市場基金	416,000
貨幣基金	華夏現金增利證券投資基金	4,403,000
貨幣基金	招商現金增值證券基金	128,000
貨幣基金	富國天時貨幣市場基金	12,449,000

由於所有適用百分比率均低於5%，上文所載貨幣基金的購買均不構成上市規則項下須予公佈的交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投資的該等金融資產為浮動利率貨幣基金，與股票或企業債務發行相比，其本金的預期回報及風險較低。該等貨幣基金集中於貨幣市場的短期證券，比如投資於存款證及短期商業票據等工具，為期不超過一年。

我們的財務管理基本目標為安全性、流動性及盈利能力。具體而言，我們致力在滿足本集團營運及策略發展的資本需要同時維持適當的風險水平及流動性，目標為在資金使用上提升效率及盈利能力。該等貨幣基金提供流動性、穩定的回報以及低成本與費用，讓本公司得以應付不時的贖回需要，符合我們管理本公司閒置資金的財務管理原則的準則。

展望未來，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認為，基於業務及營運需要，繼續投資貨幣基金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本公司可能將上市及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淨額存入短期活期存款及貨幣市場工具，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所得款項擬定用途一致。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 77.3 百萬元及人民幣 117.0 百萬元。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 39.7 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向我們管理層授出股份激勵而作出股份付款的相關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 33.3 百萬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權益總額為人民幣 1,562.1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160.9 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 404.2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82.6 百萬元)而流動負債為人民幣 149.8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70.7 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 2.70，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 2.58，短期債務償還能力有所增強。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的現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付款。我們主要通過融資活動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回顧年度，我們有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 47.1 百萬元，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 31.8 百萬元、有關營運資金變動的現金流入淨額人民幣 31.2 百萬元、已付所得稅現金流出人民幣 18.4 百萬元及已收利息人民幣 2.4 百萬元。我們的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我們的除所得稅前溢利(包括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 36.8 百萬元，並就非現金及非營運項目作出調整，主要包括撥回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 4.6 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 2.9 百萬元、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 3.1 百萬元、外匯虧損人民幣 6.5 百萬元及出售福華醫院收益人民幣 18.2 百萬元。我們有關營運資金變動的現金流入淨額主要來自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 34.8 百萬元(主要來自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負債人民幣 52.8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9.4 百萬元))。

於回顧年度，我們有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 539.3 百萬元，主要包括收購附屬公司的付款人民幣 477.7 百萬元、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付款人民幣 176.1 百萬元、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付款人民幣 80.0 百萬元，並被 (i)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人民幣 159.8 百萬元及 (ii) 出售附屬公司的所得款項人民幣 39.2 百萬元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及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分別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29.3百萬元及人民幣260.8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借款為人民幣238.5百萬元，包括為結算就收購建德已付的代價而獲得的銀行貸款，該筆貸款以港元計值並按浮動利率計息。銀行貸款以捷穎自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起持有的建德100%股權，建德持有的建德和悅企業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權及其各附屬公司及建德運營中的醫院的70%股權作為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借款。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我們借款的到期情況：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3,846	—
1至2年	47,693	—
2至5年	166,925	—
5年以上	—	—
	<u>238,464</u>	<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有息負債率為15.3%。董事認為，經考慮我們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現金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我們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所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未來前景

來年我們將繼續(i)實施多維發展戰略，建立區域醫療服務中心；(ii)整合醫療資源，打造全國性醫療服務網絡；及(iii)提升集團化協同效應，優化資源分配。特別是，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將積極尋求機會，通過進行戰略性收購二級或三級醫院或擁有二級或三級醫院同等規模、具備競爭優勢並座落於中國人口規模較大及經濟發達地區的醫院，進一步滲透現有地域市場。

我們將對收購的醫院實施標準化及流程化的管理制度，涉及調整發展戰略、完善企業治理結構和激勵機制、強化醫護人員培訓，提升彼等所提供的醫療服務質量，從而提升醫院價值。我們將以高效的醫院管理機制為支撐，發展地理覆蓋範圍廣、專注於常見病、多發病及慢性病診療的醫療服務平台，實現經濟效益。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高度可複製的業務模式，打造全國性的醫療服務網絡。我們的擴展將重點關注具有一定人口規模與經濟條件具吸引力的地區(包括長三角、環渤海及珠三角地區)，及選擇展現出醫療專科優勢的醫院，原因是我們認為該等標準將確保快速增長及促進我們全國性醫療服務網絡的建立。我們計劃收購或投資位於上述地區的二級或三級醫院或擁有二級或三級醫院同等規模的醫院。我們的目標為於上市後每年收購或投資一間或兩間在盈利能力、醫療技術、病人數目以及潛在增長等方面可與楊思醫院比較的醫院。

緊隨國家醫療行業的政策改革，我們致力成為專業性大型醫院運營管理集團。我們將發揮集團化運作的協同效應，同時我們於本集團層面統一規劃發展戰略及強化品牌管理，旨在建立統一的投融資平台、供應鏈平台和人員培訓平台，讓我們可以受惠於規模經濟和品牌認可，並且提升通過併購整合資源的能力。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出售福華醫院)期間，我們為福華醫院租賃物業，及於二零一七年租賃辦公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人民幣2.8百萬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除上文「近期發展」所披露的出售福華醫院及收購建德外，自上市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投資及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資本開支

二零一七年，我們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 1.5 百萬元，主要與物業升級改造有關。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有員工 32 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 人)。下降原因出售福華醫院。我們為僱員提供工資、僱員相關保險及僱員福利。員工薪酬待遇主要包括基本薪金、福利及花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 61.0 百萬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45.1 百萬元)。

我們基於僱員職務及部門設定彼等的績效目標，並定期評核彼等表現。評核結果用於彼等的調薪、花紅獎勵及升職評估。我們的僱員相關保險包括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員工養老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我們持續為僱員提供培訓。醫生及其他醫療專業人員定期接受相關領域的技術培訓。我們的行政及管理人員亦接受有關管理技能及業務營運方面的系統培訓。

董事會欣然呈列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是由具有豐富醫院管理經驗的專業團隊領導的中國醫院運營管理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 (i) 營運及管理其擁有的私立醫院，及 (ii) 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予非營利性醫院楊思醫院。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本公司附屬公司列表連同註冊成立地點、主要業務及已發行股份／註冊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本集團年內業務回顧及其未來發展以及採用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的關鍵財務績效指標對本集團年內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第6頁至第19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資料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除本年報第8頁所披露的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及兩項收購事項外，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上市日至本報告日期止並無進行任何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財務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66頁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4頁)，乃摘錄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

董事會報告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股本總額為138,194港元，分為138,194,000股每股0.001港元的股份。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向彼等提供的稅務寬減及豁免。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30.8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於上市日在聯交所上市，經扣除承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65.6百萬港元。本公司已並將以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者一致的方式使用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上市日起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分析如下：

	佔總額的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戰略性收購位於中國的醫院	50%	232.80	232.80	—
不時用於對我們所擁有或管理的醫院 (非營利性醫院除外)進一步投資				
- 購買醫療及其他設備	11%	51.22	—	51.22
- 升級及改善醫療設施	7%	32.59	—	32.59
不時用於我們所擁有或管理的醫院的僱 員培				
訓計劃、人才引進及學術研究活動				
- 人力資源開支	6%	27.94	3.59	24.35
- 僱用醫務人員及工商管理專家	5%	23.28	—	23.28
- 開展學術研究活動及發展專注於 管理培訓及 專業培訓的僱員培訓計劃	4%	18.62	—	18.62
升級及改良我們的信息技術系統	7%	32.59	0.36	32.23
為我們的營運資金、租金和物業 相關開支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提供資金	10%	46.56	46.00	0.56
	100%	465.60	282.75	182.85

董事會報告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張曉鵬先生(行政總裁)

陸文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主席)

林盛先生

劉路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王楠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袁兵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林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於上市日獲委任)

史錄文先生(於上市日獲委任)

周向亮先生(於上市日獲委任)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4頁至43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張曉鵬先生及陸文佐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為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劉路女士及王楠女士於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林盛先生、陳曉紅女士及周向亮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上述退任董事全部均合資格並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有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及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與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不論直接或間接)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業務以外而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重大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重大合約，亦無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關連交易

董事確認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載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報告作出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⁶⁾
趙令歡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000,000 ⁽¹⁾	89.01%
	視作擁有之權益	2,500,000 ⁽²⁾	1.81%
張曉鵬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2,860,000 ⁽³⁾	2.07%
	實益擁有人	1,727,425 ⁽⁴⁾	1.25%
劉路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⁵⁾	6.58%

附註：

- (1) 包括悉數行使 Vanguard Glory Limited 所持可換股債券後於股份的權益。
- (2)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持有並質押給 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Hony Management」)的股份。
- (3) 包括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持有並質押給 Hony Management 的股份。
- (4) Vanguard Glory Limited 授予張曉鵬先生的股份獎勵。
- (5) 劉路女士是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后者於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中持有 50% 權益。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為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后者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乃作為投資工具，並與本公司中持有 6.58% 權益。
- (6)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38,194,000 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擁有或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任何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作出通知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本年報日期，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權益概約百分比 ⁽⁴⁾
Vanguard Glor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23,000,000	89.01%
Hony Capital Fund V, L.P. ("Hony Fund V")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000,000	89.01%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000,000	89.01%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3,000,000	89.01%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¹⁾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125,500,000	90.81%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¹⁾⁽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125,500,000	90.81%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¹⁾⁽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視作擁有之權益	125,500,000	90.81%
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實益擁有人	9,098,800	6.58%
安徽中安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牛陽先生 ⁽³⁾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98,800	6.58%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Midpoint Honour 持有並質押給 Hony Management 的股份總數。
- (2) Hony Fund V 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為投資工具的獲豁免有限合夥公司。Hony Fund V 的普通合夥人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而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由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全資擁有，而 Hony Group Management Limited 其中 80% 股權由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持有，而 Hony Managing Partners Limited 由 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全資擁有。Exponential Fortune Group Limited 由趙令歡先生持有 49%。
- (3) 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為一間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乃作為投資工具。安徽省中安健康養老服務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安徽中安。安徽中安由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安徽省投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共同持有，所持比例分別為 50% 及 45%。牛陽先生是合肥康養資本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之一。
- (4)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38,194,000 股。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除下文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購股權計劃。

(a) 股份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張曉鵬先生、夏遠青女士、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闕睿涵女士（張曉鵬先生、夏遠青女士、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闕睿涵女士統稱「管理層認購人」、由管理層認購人各自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統稱「管理層特殊目的公司」、Midpoint Honour（由管理層特殊目的公司共同擁有）及 Han Prestige Limited（「Han Prestige」）（由夏遠青女士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Hony Management（由弘毅投資成立的一家管理公司，為本公司的聯屬公司）及 Vanguard Glory（本公司的直接股東）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向 Midpoint Honour 配發及發行 300 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佔認購協議完成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普通股的 3%，總代價為人民幣 31,152,000 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認購協議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人民幣 4,445,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3,334,000 元）確認為「成本」。

認購協議隨後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經由對認購協議作出的修訂（「修訂協議」）進行修改。根據修訂協議，認購股份將視作庫存股份。授予管理層認購人的 300 份購股權的公平值不會因修訂而變動。此外，來自管理層認購人的認購代價所得款項約人民幣 31 百萬元隨後將於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中確認為金融負債，而非先前被視為管理層認購人向 Hony Management 提供的貸款。

有關認購協議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與所有相關僱員討論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相關僱員亦獲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須待董事會批准，有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取得。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董事會通過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以使本公司向張曉鵬先生、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關睿涵女士(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股份增值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本公司向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2,500,000股名義股份，使彼等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開始的歸屬期根據名義股份增值收取現金付款。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的僱主弘和瑞信接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提供的服務。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2,808,000元確認為二零一七年的「成本」(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775,000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c) 與陸文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與陸文佐先生討論服務合約的主要條款及條件。陸文佐先生亦獲悉，服務合約須待董事會批准，有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取得。

根據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董事會決議，捷穎與陸文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根據服務合約，捷穎有條件授予陸文佐先生若干獎勵(倘其可就職於維康投資及作為院長向楊思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陸氏獎勵**」)。

與陸先生的股份獎勵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26,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900,000元)及與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3,83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867,000元)被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本」。

與服務合約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d) 股權獎勵計劃

2017年10月24日，本公司的直接母公司Vanguard Glory與張曉鵬先生、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孫叢姍女士、鄒然先生及關睿涵女士(統稱為「股份獎勵授予人」)分別訂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Vanguard Glory授予股份獎勵授予人6,412,201股獎勵股份，其有權以每股14.35港元的行權價格認購Vanguard Glory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

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e)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

我們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使本公司能夠向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授予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作為彼等對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或潛在貢獻的獎勵或回報。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並不涉及授出有關本公司新證券的購股權。根據該計劃，董事會全權認為已經對本公司及／或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僱員、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資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合資格參與者」)，各自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合資格參與者」將有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收取按名義股份於特定期間的增值釐定的現金付款。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承授人(定義見下文)並不擁有股東所享有的任何表決權及股息權利。

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

自上市日起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計劃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增值權。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上文所載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外，於二零一七年或於二零一七年末，本公司不曾訂立或存有會導致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權掛鈎協議。

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

控股股東遵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與本公司訂立的不競爭契據的情況載於企業管治報告。

最低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自上市日以來，本公司一直維持聯交所批准所訂明的公眾持股量。

優先購買權

根據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法律或本公司細則，並無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年報日期期間，本公司已自上市日以來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有關詳情請參閱年報第44至52頁「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政策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董事袍金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其酬金由本公司董事會參考董事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兩名董事及三名高級管理層成員。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薪酬等級劃分的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薪酬等級	人數
500,000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無
1,500,000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2
2,000,000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2,500,000 港元以上	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概無董事同意放棄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酬金。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有涉及本公司全部或絕大部分業務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細則，每位董事均有權就其任期內，或因執行其職務而可能遭致或發生與此相關的一切損失或責任從本公司資產中獲得賠償。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零一七年，楊思醫院為我們最大的客戶，本集團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就此向其收取管理服務費。於二零一七年，楊思醫院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 740.7 百萬元，從楊思醫院收取的管理服務費(扣除增值稅後)(由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收取)為人民幣 147.6 百萬元，佔我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約 86.5%。我們的其他客戶為福華醫院的病人，彼等乃我們透過提供綜合醫院服務取得收入的來源。大多數病人依賴公共醫療保險計劃支付醫療費用。

就本公司的持續經營業務而言，於二零一七年並無五大供應商。

概無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 5% 的股東於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上市日起，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任何時間均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

我們在中國進行業務並取得收入。我們所有的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於香港市場，貨幣為港元，我們接受若干匯率風險以滿足投資及融資業務的需要。我們並不承擔重大大宗商品價格風險。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持有的理財產品歸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鑒於該等理財產品的短期限及相對穩定的價格，我們評估我們的價格風險屬於低。以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會使我們面臨現金流利率風險，其部分可能被按浮動利率持有的現金及理財產品所抵銷，並將使我們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借貸人民幣 238.5 百萬元。我們的貸款利率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掛鈎。為滿足日常業務資本需求，我們接受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波動範圍內的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我們主要就短期存款、銀行結餘、應收關聯方楊思醫院的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承擔信貸風險。我們的最高信貸風險承擔指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金融資產賬面值。短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我們的對手方為國有或聲譽卓著的商業銀行(中國高信譽的金融機構)。我們向楊思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而於二零一七年，楊思醫院為我們的最大客戶。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楊思醫院的管理服務費佔我們的收入分別約**80.3%**及**86.5%**。結算來自楊思醫院的管理費可能需時三至六個月。我們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管理費)可收回性進行共同及個別評估。董事認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尚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我們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董事認為，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尚未償還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承擔流動資金風險。我們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

資本風險

我們管理資本時，主要目的是保障持續經營能力，以為股東謀求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方謀求利益，同時維持優化的資本架構以減少資金成本。我們積極及定期檢討及管理我們的資本架構，以在較高借貸水平可能帶來較高權益股東回報與穩健資金狀況所帶來的裨益及安全保障之間保持平衡，並就經濟狀況的轉變對資本架構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我們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我們按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架構，資產負債比率乃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0%**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21%**。二零一七年，我們資本管理的方法並無變動。本公司及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規限。

環保政策及表現

促進可持續發展及有利保育的環境是我們的企業及社會責任。本集團已就我們醫院的環境保護實行內部政策及程序，且已委聘合資格服務提供商處理我們醫院的醫療廢物。本集團已設立醫院感染管理委員會以制訂年度工作計劃及對預防醫院感染進行監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環保合規成本人民幣13,814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9,313元)。本集團將國際標準、國家法規及行業法規融入其醫療服務、採購及業務管理活動中。特定任務由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及醫療機構實施。本集團的職能部門連接在一起，以確保日常營運符合環境、社會及管治法規。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我們的管理層概無收到有關環境索償、訴訟、處罰或行政制裁的報告。

遵守法律法規

我們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我們的營運須遵守中國、香港及開曼的相關法律法規。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中國、香港及開曼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惟符合資格且願意再獲任命。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決議案重新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張曉鵬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董事

張曉鵬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張曉鵬先生，56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張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及戰略計劃且亦負責監督投資、監察本集團的公共事務管理、資源開發及物流管理。張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於北京大學腫瘤醫院(一家位於北京的三級甲等專科醫院)擔任副院長、主任醫師及教授。在於北京大學腫瘤醫院任職前，張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七月於中國醫科大學附屬第一醫院(遼寧省瀋陽市一家提供綜合醫療服務的三級甲等綜合醫院)任職，並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七月擔任主任醫師兼教授。自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九月，張先生為中國抗癌協會腫瘤影像專業委員會的首任主任委員，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為中華醫學會放射學分會常委會委員，於二零一零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為北京醫學會放射學分會的副主任委員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一月為北京抗癌協會腫瘤影像專業委員會的主任委員。張先生自中國的中國醫科大學於一九九六年七月獲得外科博士學位、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獲得醫學碩士學位及於一九八二年十二月獲得醫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陸文佐

執行董事

陸文佐先生，72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陸先生負責楊思醫院的醫院整體運作及管理。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彼現時擔任維康投資的董事，並於楊思醫院設立時擔任楊思醫院院長。作為楊思醫院的院長，陸先生主要負責楊思醫院整體管理及運營。陸先生對楊思醫院的行政事宜擁有重大決策權，包括日常營運、聘任及晉升員工及薪酬的決策權。此外，陸先生亦負責實行楊思醫院的計劃及財務審計。此外，陸先生亦負責監督及執行中國政府及本集團制定的任務。陸先生有33年以上的醫院管理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於一九八三年七月至一九八七年三月擔任南通市第一人民醫院（位於江蘇省南通市的三級甲等綜合醫院）的副院長。彼於一九八七年四月加入上海浦南醫院（位於上海市的二級綜合醫院），並於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擔任副院長。陸先生於一九六九年八月畢業於中國的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前稱上海第一醫學院），主修醫藥學。陸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十二月從上海衛生技術人員高級職稱評審委員會取得主任醫師資格。彼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獲上海市社會醫療機構協會評為上海市「十佳優秀管理者」稱號。

趙令歡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55歲，為本公司的主席兼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趙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戰略計劃。彼現任弘毅投資的主席兼行政總裁。趙先生曾於數家美國及中國公司出任高級管理層職位，經驗豐富。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出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顧問。趙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出任聯想控股有限公司的副總裁，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出任高級副總裁。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彼出任聯想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兼高級副總裁，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至今出任聯想控股有限公司(現稱為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常務副總裁。趙先生現任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92)的非執行董事、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0)的董事會主席、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96)的董事兼常務副總裁，並為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57)的非執行董事並為百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88)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上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以及出任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649)的副董事長、上海錦江國際酒店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分別為：600754(A股)及900934(B股))的董事。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彼曾在北京物美商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之前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25)(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前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77))的公司)出任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出任Fiat Industrial S.p.A.(一家於意大利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出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36))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出任中軟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54))的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出任石藥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93))的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出任江蘇鳳凰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1928))的董事。趙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獲中國的南京大學頒發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零年五月獲美國北伊利諾大學頒發理學雙碩士學位，以及於一九九六年六月獲美國西北大學凱洛格商學院頒發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林盛

非執行董事

林盛先生，43歲，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林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戰略計劃以及監管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及營運。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加入弘毅投資，主要負責醫藥服務及醫療器械、醫療服務、傳媒、通訊和技術產業的研究和投資。林先生在業務經營、產品營銷及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具備廣泛的信息技術專業知識。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林先生出任中軟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354))的非執行董事。林先生自中國的清華大學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取得技術經濟及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七年七月取得工程物理專業以及企業管理專業雙學士學位。

劉路

非執行董事

劉路女士，44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劉女士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劉女士於安徽省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其後出任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劉女士為安徽省高新技術產業投資公司副總經理。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劉女士一直為安徽中安總經理。彼現任多家公司的董事，包括安徽豐收投資有限公司及安徽山河藥用輔料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300452))。劉女士亦為安徽普仁醫療康復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劉女士於一九九四年六月及一九九七年六月自河北大學及南開大學取得生物學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

王楠

非執行董事

王楠女士，41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王女士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策略規劃。自一九九五年八月起，王女士一直於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718))任職，先後擔任不同職務，包括東軟軟件中心Java應用部部長、中介軟件技術分公司副總經理、移動互聯網事業部部長、汽車電子先行技術研究中心副主任、戰略聯盟與海外業務推進事業部總經理。王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始任東軟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及該公司董事會秘書。王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取得中國東北大學電腦應用專業博士。

陳曉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66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起生效。陳女士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起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擔任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副院長，於一九九九年九月獲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政治部幹部處授予主任醫師職稱。

陳女士目前在以下組織擔任職務：

組織／項目名稱	職位	開始任職時間
中國醫院協會婦產醫院管理分會	名譽主任委員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廣東省醫療安全協會	顧問	二零一五年九月
現代醫院管理制度建設－婦產醫院管理質量提升項目	項目專家	二零一四年十月
中國醫院協會護理管理專業委員會	名譽主任委員	二零一一年四月
中國醫院協會門急診管理專業委員會	名譽主任委員	二零一二年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女士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第二軍醫大學並通過函授的遙距學習方式主修軍隊衛生事業管理專業本科，以及通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獲得大學文憑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獲得中國的北京大學心理學專業畢業證書。彼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中國人民解放軍總後勤部衛生部主任醫師的職稱。

史錄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錄文先生，54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起生效。史先生自二零零零年起一直擔任北京大學藥學院藥事管理及臨床藥學系主任，並自二零零二年起擔任北京大學醫藥管理國際研究中心主任。

史先生目前在多個組織任職，包括以下所載者：

組織／項目名稱	職位	開始任職時間
中國醫藥創新促進會醫藥政策專業委員會	主任委員	二零一五年
中國醫院協會臨床藥師工作專家委員會	委員	二零一四年
中國非處方藥物協會專家委員會	委員	二零一四年
北京中醫藥協會藥事管理專業委員會	副主任委員	二零一二年

此外，史先生曾在多個組織任職，包括以下所載者：

組織／項目名稱	職位	任職期間
中國衛生部深化醫藥衛生體制改革專家諮詢組	專家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國務院城鎮居民基本醫療保險部聯席會議	試點工作評估專家	二零零七年至二零一零年

史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起擔任中國醫藥健康產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05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史先生於二零一二年獲科學中國人雜誌頒發科學中國人(2011)年度人物獎項，於二零一一年獲中國醫院協會頒發醫院科技創新獎及於二零一零年獲中國價格協會頒發薛暮橋價格研究獎。彼於二零零二年獲北京市人民政府頒發的北京市科學技術獎。史先生於一九八七年七月獲得北京大學醫學部(前稱中國北京醫科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得美國伊利諾斯大學醫學健康專業教育碩士學位。

周向亮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向亮先生，37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上市日起生效。周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起一直於北京中環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並自二零一一年八月起一直擔任董事會秘書。在北京中環信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前，周先生在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擔任顧問。周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六月自中國中央財經大學取得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七年七月獲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授予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董事會秘書資格。

高級管理層

楊文

維康投資副總經理、維康投資醫療服務總監

楊文先生，54歲，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及二零一六年八月獲委任為維康投資的副總經理兼醫療服務總監。彼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醫院的醫療教育及培訓活動，以及提升及維護醫院的醫療設施及基建及監督醫院醫療服務的質量控制。彼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並已於維康投資工作逾11年。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四年擔任呼吸內科主任，於二零一零年起至今擔任內科主任，並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起負責參與監督本集團教育活動的組織事宜。除其於維康投資的職務外，楊先生亦以楊思醫院副院長的身份負責楊思醫院的業務及基礎設施工程、醫療糾紛的解決及服務表現的定期檢查。

楊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在中國的皖南醫學院取得醫學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獲安徽省衛生技術高級職務評審委員會授予主任醫師的職稱。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樂美芬

維康投資副總經理

樂美芬女士，57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委任為維康投資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醫院的一般行政事宜、人力資源及護理服務。彼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已於維康投資工作12年，擔任人力資源及行政部總監。除其於維康投資的職務外，樂女士亦以楊思醫院副院長的身份負責在楊思醫院的日常管理工作及內部協調方面協助院長。

樂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透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取得中國的復旦大學護理學院護理專業的畢業證。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獲上海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授予副主任護師的職稱。

尉遲敏

維康投資副總經理

尉遲敏女士，64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委任為維康投資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公司醫院的研究及發展、監督醫院的臨床教育。彼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並已於維康投資工作12年，現任消化內科及內鏡科的主任。除其於維康投資的職務外，尉遲女士亦以楊思醫院副院長的身份負責製訂科學研究計劃及臨床研究的設計。

尉遲女士於一九八二年八月在中國的皖南醫學院取得醫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獲上海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授予主任醫師的職稱。

臧傳波

本公司副總經理

臧傳波先生，46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醫療管理及協助行政總裁。臧先生擁有逾22年的醫療行業經驗。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且自此之後一直擔任醫療總監。加入本集團前，臧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八月曾擔任北京的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一家三級甲等綜合醫院)醫療處副主任，自二零零八年七月曾擔任幹部處副處長及自二零一零年七月曾擔任研究生和訓練處處長以及自二零一一年七月曾擔任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海南分院醫務部副主任。臧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亦曾是中國人民解放軍總醫院的一名普通外科醫生。

臧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零零零年七月以及一九九四年七月分別從中國的南開大學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從中國的中國人民解放軍軍醫進修學院取得普通外科碩士學位以及從中國的西安交通大學醫學部(前稱為西安醫科大學)取得臨床醫學學士學位。

鄒然

首席財務官

鄒然先生，31歲，在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時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監察本公司的財務方面及營運。鄒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起擔任弘毅投資的副總裁。自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他曾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審計師。

鄒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自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龐家漪

維康投資財務主管

龐家漪女士，64歲，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時獲委任為維康投資的財務主管。彼主要負責監察本公司醫院的企業財務。龐女士亦為楊思醫院財務總監，負責業務發展及財務預算以及成本控制。於一九八二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彼於上海浦南醫院(一家在上海的二級醫院)任職，並曾自一九八八年四月起擔任財務科副科長，自一九九二年七月起擔任財務科科長，自二零零一年四月起擔任經濟管理部副主任。

龐女士於一九九零年一月在中國的上海市靜安區業餘大學取得財務會計專業大學文憑。彼於一九九二年七月獲上海市職稱改革工作領導小組授予會計師的職稱。

丁玥

本公司護理總監

丁玥女士，45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護理總監。彼主要負責監察本公司的醫療質量管理。彼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丁女士曾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擔任北京大學醫學部醫院管理處的護理主管。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丁女士曾在北京大學腫瘤醫院擔任護理部主任及護理部副主任。

丁女士於一九九六年七月從中國的北京大學護理學院取得醫學學士學位。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並確保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常規，而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原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本公司自上市日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載適用守則條文，並(如適用)採用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自上市日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一切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按嚴格程度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載必要標準條款採納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可能獲得本公司內幕消息的人士)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詳細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張曉鵬先生(行政總裁)

陸文佐先生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主席)

林盛先生

劉路女士

王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

史錄文先生

周向亮先生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 34 至 43 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保險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A.1.8 條訂明，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本公司已為董事適當投保，保障彼等免受可能被提起的法律訴訟影響。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由不同人士擔任。

本公司已委任趙令歡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企業發展及戰略計劃)，並委任張曉鵬先生為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營運及戰略計劃以及監督投資、監察本集團的公共事務管理、資源開發及後勤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其中一人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自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接獲其根據上市規則第 3.13 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重選董事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A.4.1 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有特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而守則條文第 A.4.2 條訂明，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應在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舉，且每位董事(包括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告退一次。

各董事均根據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執行董事)或為期一年的委聘書(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聘，並須遵守本公司細則的退任條文。

根據細則，所有董事均須每三年最少輪值退任一次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而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董事會委任或由股東選出的任何董事或作為董事會額外成員的任何董事，其任期自其委任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視情況而定)，並須於該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督本集團的業務、決策及表現，並為通過指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而促進本公司的成功集體負責。董事會各董事為本公司利益作出客觀決定。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的高效及有效運作帶來廣泛的寶貴商業經驗、知識及專業。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及時查閱本公司所有資料。董事可應要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其因履行本公司職務的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彼等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而董事會亦會定期審閱各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時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保留對與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的事宜)、財務資料及委任董事有關的所有重要事宜以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的決策權。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不斷留意作為本公司董事的責任及操守以及有關本公司業務活動及發展的事宜。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度身訂造的入職培訓，確保新董事可適當掌握本公司業務及營運，並充分明白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其須承擔的董事職責及責任。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仍然向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的貢獻。本公司將在適當時候在公司內部為董事安排簡介會並向董事發放相關課題的閱讀材料。

緊接上市前，所有董事均已就作為董事的職務及職責、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披露利益職責獲提供相關指引材料。

年內，劉路女士及王楠女士均已就作為董事的職務及職責、適用於董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以及披露利益職責獲提供相關指引材料。

年內，包括法律及法規更新的相關閱讀資料已提供予年內獲委任的董事作參考及研習。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具體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按書面訂明的職權範圍成立。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並可應要求時供股東查閱。

各董事委員會的大部份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名單載於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內。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申報系統、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制度、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以及檢討安排致使本公司僱員可以秘密方式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的可能不當行為。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周向亮先生及史錄文先生已親自出席該會議並已討論及考慮下列事項：

- (a) 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 (b) 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討論獨立核數師報告；
- (c) 審閱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並與管理層討論該等系統的效力；及
- (d) 就建議續聘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的程序以制定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可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一次會議，審議本公司支付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其他福利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已親自出席該會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制定及擬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以加強董事會表現、促進有效決策及最佳的企業管治及監控。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可通過考慮多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及文化及教育背景、地理位置、行業及專業經驗、種族、性別、年齡、知識及服務年期)而達致。

根據本集團的業務需要，提名委員會建議而董事會已採納下列可衡量目標：

- (a) 董事會成員的指定比例須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b) 董事會成員的指定比例須為擁有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提名委員會須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並不時檢討其可衡量目標的進度。

提名委員會於年內舉行一次會議，釐定並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向董事會提供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的推薦建議。所有提名委員會成員已親自出席該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 D.3.1 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法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買賣守則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中作出的披露。

董事會及股東大會的出席會議記錄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1.1 條規定大多數董事(以親身或透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約每季度舉行一次之每年至少四次定期董事會會議。

各董事參加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召開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	已出席／合資格 出席董事會會議	已出席／合資格出席 股東大會
張曉鵬先生	4/4	1/1
陸文佐先生	4/4	1/1
趙令歡先生	4/4	1/1
袁兵先生*	1/4	1/1
林盛先生	4/4	1/1
林暉先生*	1/4	1/1
劉路女士	3/4	1/1
王楠女士	2/4	1/1
陳曉紅女士	3/4	1/1
史錄文先生	3/4	1/1
周向亮先生	4/4	1/1

*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關其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第 58 至 65 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核數師的薪酬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向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付的薪酬分析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 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2,928
非審核服務	1,041
總計	<u>3,969</u>

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內部審核

我們已經在本集團及我們管理的醫院採納一系列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包括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風險管理系統包含我們於業務經營中識別並分類現有及新出現的風險、評估風險及確定風險優先順序、降低風險並計量我們的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系統包含僱員行為守則、內部審核、管理報告以及在公司擁有或管理的醫院實施的內部控制制度。我們的內部審核部門評估及監察主要風險、控制措施及程序，旨在向我們的管理層及董事保證內部控制制度按計劃運作及保持穩固高效。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我們的內部審核職能，並由法律風控部協助。此外，在我們擁有或管理的醫院中已實施一套標準化的內部控制制度，以改進內部政策及程序。楊思醫院已據此標準化制度改進了他們的內部政策與程序。

於報告期，董事會已通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並考慮資源是否足夠、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本公司確認上述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屬充分及有效。

公司秘書

外部服務提供商信永方圓企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的鄭燕萍女士獲本公司委聘為公司秘書。鄭燕萍女士的履歷資料載列於招股章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鄭女士已確認，彼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本公司主要聯絡人為人力資源部高級管理層孫丛珊女士。

股東的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就各項獨立重大問題(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於股東大會提呈獨立決議案。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網站上刊登。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細則第12.3條，於遞呈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兩名或以上股東或為獲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的任何一名股東(「請求人」)，於任何時候均有權提呈書面請求，以要求董事會就進行該請求書所指定的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倘董事會於送達要求之日起計21天內並無按既定程序召開將於其後21天內舉行的大會，則請求人本身或持有請求人半數以上投票權的任何請求人可按盡量接近董事會召開大會相同的方式召開大會，惟如此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送達有關要求之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召開，且本公司須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

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欲提呈新決議案的股東可根據前一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為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股東可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的查詢。

聯絡資料

股東可將上述查詢或要求發送到下列聯絡方法：

地址： 香港中環交易廣場第一座2701室
(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交存及發出正式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到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以使之生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為重要。本公司盡力保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或其受委人，如適用)可與股東會面並回答其查詢。

本公司維持網站 www.hcclhealthcare.com 作為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平台，公眾亦可於網站查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及其他相關資料。

組織章程文件

為籌備上市，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該特別決議案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生效。自上市日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對細則進行任何更改。最新版本的細則亦可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上查閱。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Vanguard Glory Limited、Hony Fund V、Hony Capital Fund V GP, L.P. 及 Hony Capital Fund V GP Limited 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統稱為「**控股股東**」)。為確保我們與控股股東的其他活動不會出現直接及間接競爭，控股股東已訂立招股章程「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所載的不競爭承諾契約(「**不競爭承諾契約**」)。控股股東確認其已遵守不競爭承諾契約項下的所有承諾。概無與遵守及執行不競爭承諾契約有關的事項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商討，不競爭承諾契約的條款被視為已獲控股股東遵守。

A. 環境

排放物

我們是一家醫院運營管理集團，其經營活動並無產生嚴重環境污染排放物或廢棄物。我們致力實現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並將其納入日常運作，就此我們須遵守多項與環保事宜相關的中國法律、規章及法規，包括《醫療廢物管理條例》、《醫療衛生機構醫療廢物管理辦法》及其他適用於醫療廢物處理以及廢水、污染物及放射性物質排放者相關的中國法律、規章及法規。楊思醫院已就環境保護實行內部政策及程序，且已委聘合資格服務提供商處理醫療廢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發生與環境法律及法規有關的重大不合規個案。

資源使用

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的辦公室使用的資源主要為電力和用水。我們致力打造環保工作環境，節約天然資源。我們力求透過節約用電及鼓勵回收辦公用品以及在產品過程和舉行活動時使用環保設備及工具以儘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我們在工作場所採取節能措施，包括安裝節能照明系統、把空調裝置設於最適當溫度、與非辦公時間關閉照明和空調系統。我們亦鼓勵員工關閉不使用的電腦及其他辦公裝置。

我們的耗水量甚少。我們提醒員工在打印文件時考慮打印的必要性並鼓勵他們減少用紙，盡可能使用雙面打印，以及循環再用所有單面已打印的紙張。我們決心繼續減少耗紙量和避免浪費。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福華醫院除外)和楊思醫院消耗能源、水、辦公室用紙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集團 (福華醫院除外)	楊思醫院
能源消耗		
- 燃氣(立方米)	不適用	57,130
- 電力(千瓦/小時)	28,980	4,379,240
用水量(立方米)	112	83,944
辦公室用紙量(包)(500張/包)	35	2,998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總量	不適用	不適用

環境及天然資源

儘管我們的核心業務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無甚影響，作為良好企業公民的持續承諾，我們深明將業務營運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不利影響減至最低的責任。我們定期評估我們業務的環境風險，並採納必要的防範措施以減少風險，以及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規則。

B. 社會

就業及勞工規範

就業

員工被視為我們的寶貴資產及主要持份者。我們以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主要包括基本薪金、福利及花紅)獎勵及認可表現良好的員工。我們亦根據員工的職位及所在的部門為員工設定表現目標，並定期評估其表現。評估結果將用於釐定員工的薪金、花紅及擢升評估。我們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為員工提供僱員相關保險，其中包括僱員養老金保險、生育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二零一七年，我們並無經歷任何員工重大流失情況或因勞資糾紛而中斷業務運作。我們不容忍在工作場所發生任何形式的性騷擾、歧視或欺凌情況，並努力確保提供平等及公允的工作環境。

健康及安全

我們致力於遵守相關監管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預防及減少與營運相關的各種危害及風險，並確保僱員的健康及安全。我們已實施的內部政策及系統，旨在確保遵守相關規定，主要包括以下措施：

- (a) *書面指引*：我們屬下醫院及管理的醫院已設有保障健康及安全的書面程序及指引，包括有關處理醫療設備、針頭、尖銳物品及醫療廢物的內容。這些書面程序及指引已向醫生及其他醫務人員派發；
- (b) *培訓計劃*：我們為醫生及其他醫務人員提供培訓，讓他們熟習醫院的相關醫療程序及技術，以及健康與安全的相關政策；及
- (c) *評估系統*：我們針對現有及新訂的健康及安全法規，定期評估我們醫院的健康及安全措施，以識別需要改善的地方。此外，我們醫院須遵守定期續領牌照的規定及接受各政府機關及部門的檢查。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一直遵守相關監管規定及法律法規，而我們的僱員在業務運營過程中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健康或安全事故、工傷或與工作有關的死亡事故。

發展及培訓

我們為員工提供持續培訓。我們醫院的醫生及其他醫務人員定期接受其相關範疇的技術培訓。我們的行政及管理人員亦接受有系統的管理技能及業務運營培訓。我們一直且將繼續將財務資源用於我們醫院及我們不時擁有及管理的其他醫院作僱員培訓用途。

勞工標準

我們禁止招聘童工及不容忍強迫勞工。我們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與僱員訂立僱用合約。在招聘過程中，須審閱及核實申請人的資料，包括年齡、身份、學歷及工作經驗。僱員若未能提供或虛報有關資料，將不獲聘用。

經營規範

供應鏈管理

我們運營所需的產品供應，主要包括我們醫院購買的藥品及醫療耗材。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我們醫院須透過主管政府部門組織的醫藥集中線上採購平台進行公開招標以採購藥品及醫療耗材。我們醫院通過陽光醫藥網向供貨商購買藥品及醫療耗材。

由於採購主要通過陽光醫藥網進行，我們一般不會與供貨商訂立供應合約。取而代之，我們與供貨商訂立質量保證協議。根據這些協議，供貨商承諾確保供應產品的質量，倘若產品存在瑕疵、有效期屆滿或在交付及檢查後未能符合醫院指引的標準，我們可以退回所供應的產品。

我們密切監督採購程序。我們已實施全面規管採購程序的政策及指引，如採購管理指引、供貨商管理指引及採購人員行為守則。該等政策及指引載列有關採購藥品、醫療耗材、醫療器械及其他供應產品的詳細規則及程序，目的在於(其中包括)防止採購程序出現賄賂及貪污情況，並確保其供應鏈管理向社會負責。

產品責任

我們為楊思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並向我們醫院的病人提供直接醫療服務。我們與楊思醫院維持良好穩定的關係。

我們注重所提供醫療服務的質量及安全。我們已在院建立全面的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以儘量降低醫院產生的醫療風險。醫務人員及其他員工的技能、勝任能力及態度對確定病人所接受的醫療服務照顧質量有關鍵作用。我們醫院的僱員定期接受培訓以瞭解相關的安全政策、標準、操作規程及程序，並須在醫院運營的各方面嚴格遵守。此外，我們已成立集團層面的醫療管理部門以監督我們自有醫院的風險管理，並確保醫院的風險管理團隊已遵循我們的政策及程序以實現有效及高效的管治、風險及控制程序。風險管理團隊向不同醫務人員和僱員分配職責，實施規則及規例，列出培訓計劃以及監督該等職能的執行。除接受本公司定期檢查外，醫院亦需接受相關政府部門(包括上海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的定期及不定期檢查，以審查醫院的醫療服務管理系統及醫院所提供的醫療服務來確定合規狀況及需要進一步改善之處。於二零一七年，我們醫院並無因違反或觸犯醫療質量及安全法律或法規導致重大後果而收到任何書面通知或處罰，亦無從任何政府部門收到有關醫療質量及安全的任何改善建議。

反貪污

於二零一七年，我們並無發生任何腐敗或賄賂事件。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以防止員工與楊思醫院在提供醫療服務及採購藥品、醫療耗材及醫療器械等方面收受賄賂及回扣等不當行為。該等措施包括內部培訓計劃、規管屬下員工及楊思醫院員工的內部政策及指引以及董事會對任何可疑事件進行審查及討論。此外，對於員工及楊思醫院員工我們已採納全面的反賄賂政策及行為守則，以進一步將我們的反賄賂規範制度化。根據內部政策，屬下員工及楊思醫院員工不得參與行賄、受賄或提供賄賂或以其他方式從事違反適用反貪污法律的活動。

社區

本集團致力投入改善社區福利及社會服務，一直與地方社區維持密切溝通與互動，以瞭解他們的需要並從而提供更佳服務。本集團已制定並計劃多項社區活動，內容涵蓋公眾健康保健、兒童健康保健、養老院長者醫療服務、民眾健康教育等等。本集團服務周邊社區，旨在為整個社區的健康和福祉帶來積極影響。這些活動與本集團秉承的價值觀與使命高度吻合，相輔相成，我們積極鼓勵員工無償付出時間和技能，服務周邊社區。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提供多項免費健康保健與諮詢活動或提供健康保健與諮詢服務的優惠，作為服務社區的部分，其中包括：

- 承擔楊思醫院參與免費健康保健工作，受惠病人涵蓋高血壓、糖尿病、婦幼保健、傳染病、腫瘤等；
- 提供免費接種疫苗 11,805 人次；
- 開設家庭病床計劃，向三林地區有需要的家庭提供 24 小時居家應診醫療服務；
- 安排醫生入駐養老院，服務養老院的高齡老人；及
- 進入社區開展健康教育和義診活動。

致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總稱「貴集團」)列載於66至15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的減值評估
-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估值
- 對非營利性醫院控制的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a)、4(a)及16。

金額為人民幣958,864,000元的商譽乃產生自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收購附屬公司，其中人民幣950,916,000元乃分配至醫院管理服務分部，其餘人民幣7,948,000元乃分配至綜合醫院服務分部。管理層在經營分部層面評估業務表現及監控商譽。

於二零一七年，貴公司將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的80%股權出售。於出售完成後，分配至綜合醫院服務分部的商譽被終止確認。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了解及評估了對商譽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並測試了相關控制。

我們評估了參與管理層減值評估的行業顧問的獨立性、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我們如下文所述進一步評估釐定醫院管理服務分部可收回金額所用相關主要假設：

- 參考行業顧問的行業報告的收入複合增長率；
- 參考該分部過往財務表現的成本及營運開支與收入的百分比；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的減值評估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評估，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情況時，作出更頻密評估。醫院管理服務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等計算需要使用估計及判斷。於計算中，管理層聘請行業顧問參與釐定主要假設。使用價值的計算中所用主要假設乃：收入的複合增長率、成本及營運開支與收入的百分比、長期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管理層評估，並無計提減值準備。

由於商譽減值評估所用相關主要假設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故我們關注此方面。

- 參考中國長期通脹率的長期增長率；
- 參考可比較公司權益成本的稅前貼現率。

我們亦檢查了管理層所用使用價值模型中計算的數學準確度。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進行的有關上述主要假設的敏感度分析，以考慮不利變動(個別或整體)在何種程度將導致商譽減值。

鑒於作出的上述工作，我們認為管理層就商譽減值評估所用相關主要假設作出的重大估計及判斷獲我們所收集憑證的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估值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2、4(d)及24。

貴集團有數個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其中三個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11,160,000元、人民幣10,369,000元及人民幣47,500,000元，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顯著的影響。

該等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的公平值乃由專業估值師使用估值技術釐定。釐定之估值方法及假設應用了判斷及估計。

主要假設包括波幅、股息率、預期股權有效期、無風險年利率及缺乏流動性的折讓。

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及估值所用相關主要假設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我們關注此方面。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專業估值師的獨立性、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我們如下文所述評估了下列所用估值方法及相關主要假設：

- 參考可比較公司於一段觀察期間的每日股價波幅的波幅；
- 參考貴集團股息政策的股息率；
- 參考所採納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的預期股權有效期；
- 參考發行日期及到期日相若的政府債券於估值日期的市場收益率的無風險年利率；
- 參考過去十年公共及私人公司相關比率的缺乏流動性的折讓。

我們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亦檢查了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公平值計算的數學準確度。

鑒於作出的上述工作，我們認為管理層就相關主要假設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獲我們所收集憑證的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對非營利性醫院控制的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c)。

楊思醫院是一家由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維康投資」，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收購的附屬公司)創辦的非營利性醫院。基於維康投資及其聯屬人士訂立協議，貴集團取得合約權利以於若干期間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服務並享有收取基於表現的服務費的權力。

於釐定貴集團對楊思醫院是否有控制權時，管理層就(i)貴集團是否對醫院相關活動擁有權力；(ii)來自醫院的回報的重要程度及可變程度是否會現示貴集團擁有實質權力及因此擁有控制權。

管理層認為貴集團並無控制權，因而並無將該非營利性醫院綜合入賬。

由於對一家非營利性醫院控制權的評估涉及重大判斷，故我們關注此方面。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管理層討論以了解其評估的基準，包括對楊思醫院的用途和設計、治理權力、可變回報及於評估對楊思醫院的控制權時管理層所考慮影響可變回報的能力的分析。

我們透過與管理層進行討論、檢查楊思醫院組織章程細則、內部治理實體會議記錄及與楊思醫院內部治理實體成員進行的訪談證實了管理層對楊思醫院相關活動的評估及貴集團是否對該等相關活動擁有權力。

我們取得並檢查了醫院管理協議及其他相關文件。

我們評估了管理層對各主體因參與楊思醫院而收到的貨幣及非貨幣可變回報的分析。

我們透過向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的確認評估了維康投資作為楊思醫院舉辦人的潛在權力。

鑒於作出的上述工作，我們認為管理層的評估獲我們所收集憑證的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峻。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149,158	130,882
成本	9	(61,320)	(49,343)
毛利		87,838	81,539
行政開支	9	(53,706)	(26,373)
其他收入	7	3,742	2,982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120)	1,125
經營利潤		37,754	59,273
財務收入	11	2,701	677
財務成本	11	(21,227)	—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18,526)	677
除所得稅前利潤		19,228	59,950
所得稅開支	13	(22,912)	(19,248)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溢利		(3,684)	40,702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22	12,882	779
年內利潤		9,198	41,481
其他全面收益		—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9,198	41,481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749)	24,068
非控股權益	12	22,947	17,41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9,198	41,481
來自以下業務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24,055)	23,445
已終止經營業務		10,306	623
		(13,749)	24,06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溢利的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	14	(0.189)	0.2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虧損)/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人民幣元)	14	(0.108)	0.243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8,383	22,630
無形資產	16	1,059,402	1,082,071
遞延稅項資產	29	—	276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483,506	—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61,291	1,104,977
流動資產			
可出售金融資產	18	17,396	—
存貨		—	1,847
貿易應收款項		—	4,57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9	80,202	8,570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	45,840	38,2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	260,787	129,332
流動資產總額		404,225	182,600
資產總額		1,965,516	1,287,57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3	123	65
股份溢價	23	404,021	—
庫存股份	23	(3)	(2)
儲備	25	1,070,628	1,058,416
保留盈餘	26	39,344	60,597
		1,514,113	1,119,076
非控股權益	12	48,012	41,867
權益總額		1,562,125	1,160,943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7	214,618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	35,633	36,46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3,311	19,44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3,562	55,907
流動負債			
借款	27	23,846	—
貿易應付款項		—	4,6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113,662	57,838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a)	3,186	3,855
即期所得稅負債		9,135	4,403
流動負債總額		149,829	70,727
負債總額		403,391	126,634
權益及負債總額		1,965,516	1,287,577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 66 至 159 頁的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張曉鵬

林盛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儲備	保留盈餘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	—	—	1,044,847	45,200	1,090,047	38,492	1,128,539
全面收益 — 年內利潤	—	—	—	—	24,068	24,068	17,413	41,481
轉撥儲備	—	—	—	8,671	(8,671)	—	—	—
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5	—	31,150	—	—	31,215	—	31,215
計劃修訂	—	(2)	(31,150)	—	—	(31,152)	—	(31,152)
股息	—	—	—	—	—	—	(14,038)	(14,038)
股東出資	—	—	—	1,464	—	1,464	—	1,46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3,434	—	3,434	—	3,434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65</u>	<u>(2)</u>	<u>—</u>	<u>1,058,416</u>	<u>60,597</u>	<u>1,119,076</u>	<u>41,867</u>	<u>1,160,943</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65	(2)	—	1,058,416	60,597	1,119,076	41,867	1,160,943
全面收益 — 年內(虧損)/利潤	—	—	—	—	(13,749)	(13,749)	22,947	9,198
購回及註銷普通股	23(a)	(65)	2	—	63	—	—	—
向當時股東發行普通股	23(a)	-*	-*	—	—	-*	—	-*
資本化發行	23(b)	89	(3)	(86)	—	—	—	—
於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時								
發行新普通股	23(c)	34	—	434,827	—	—	434,861	434,861
股份發行成本	23(c)	—	—	(30,720)	—	—	—	(30,720)
轉撥儲備	25	—	—	7,504	(7,504)	—	—	—
股息	30	—	—	—	—	—	(16,802)	(16,80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4	—	—	4,645	—	4,645	—	4,64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u>123</u>	<u>(3)</u>	<u>404,021</u>	<u>1,070,628</u>	<u>39,344</u>	<u>1,514,113</u>	<u>48,012</u>	<u>1,562,125</u>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上述結餘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31	63,085	194,354
已付所得稅		(18,408)	(30,738)
已收利息		2,394	42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7,071	164,039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向關聯方的委託貸款	20	(3,000)	—
就收購附屬公司付款	19 & 28	(477,739)	—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1,452)	(11,252)
就無形資產付款		(35)	—
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付款	3.3(a)	(176,100)	—
就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付款	19	(80,000)	—
向關聯方貸款		(435)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3.3(a)	159,845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22	39,214	—
就結構性存款收取利息		312	—
就按公平指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取的利息	3.3(b)	90	—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		(539,300)	(11,2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238,874	—
發行新普通股所得款項	23 & 24	434,861	31,215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47	—
就股份發行成本付款		(25,681)	(3,808)
支付股息及預扣款	30	(17,495)	(64,23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630,606	(36,8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332	13,1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損益的影響		(6,922)	26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787	129,332
已終止經營的現金流量	22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1 一般資料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營運及管理其擁有非公立醫院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福華醫院」)及(ii)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予非營利性醫院上海楊思醫院(「楊思醫院」)。

本公司由Vanguard Glory Limited(「Vanguard Glory」)控制，該公司為Hony Capital Fund V, L.P.(被視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首次上市。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實際受福華醫院的銷售所影響(附註22)。

除另有所指外，此等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此附註提供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的列表。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此等政策貫徹應用於所呈列全部年度。財務報表乃為包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在內的本集團編製。

2.1 編製基準

(i) 遵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弘和仁愛醫療集團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除外。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ii) 本集團所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

-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及
- 披露計劃—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並無任何影響，亦將不會影響本年度。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披露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請參閱附註31(b)。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並未強制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本集團就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所產生影響而作出的評估載列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保險合約「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實體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僅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同時獲採納時方可提早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投入資產	待定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變動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闡明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的新規則及金融資產的新減值模型。

影響

本集團已檢討其金融資產及負債，並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新準則將產生以下影響：

本集團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絕大部份債務工具將符合按公平值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FVOCI) 的分類條件，因此，該等資產的會計處理將不會變動。

本集團所持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

- 目前分類為持有至到期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且符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分類的條件的債務工具。

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出售FVOCI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或虧損將不再轉移至出售損益，而是將於線下項目自FVOCI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溢利。於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有關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人民幣1,141,000元乃於損益確認。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被指定為按公平值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會計法，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此不會對本集團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有影響。取消確認規則來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且沒有任何變動。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影響—續

新對沖會計規則將對沖工具的會計處理更緊密配合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實務。作為一般性原則，因為準則引入更多以原則為本的方針，所以更多對沖關係可能需要符合對沖會計條件。惟現階段本集團並不預期識別任何新對沖關係。本集團目前並無現有對沖關係。因此，本集團並不預期會對對沖關係的會計處理有重大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產生的信貸虧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FVOCI計量的債務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下的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

新準則亦引入擴大了的披露規定及呈報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及範圍，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

本集團採納日期

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應用。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以及該項準則項下所容許的可行權宜處理。二零一七年之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變動性質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收益確認的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獻)。

新準則乃基於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益的原則。

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法採納。

影響

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並已識別以下方面將可能會受到影響：

- 綑綁銷售—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或會導致確認獨立履約責任，這可能會影響收益的確認時間
- 履行合約產生的成本的會計處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現時支銷的若干成本可能需確認為資產；及
- 退貨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規定，在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列從客戶收回貨品的權利及退款責任。

本集團採納日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執行。本集團擬以經修改的追溯方式採納該項準則，意味著採納的累積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在保留盈利內確認，而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

變動的性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移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導致絕大部分租賃在資產負債表確認。根據新訂準則，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會予以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不會重大變動。

影響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 2,786,000 元。然而，本集團仍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就未來付款確認的程度，以及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或會由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所涵蓋，而部分承擔可能涉及不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項下租賃的安排。

強制應用日期／本集團採納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強制執行。目前，本集團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的過渡方法，且於首次採納前年度將不會重列比較數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 編製基準—續

(iv)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d)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有關修訂闡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的不一致性。倘交易涉及一項業務，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須確認部分收益或虧損，即使該等資產在附屬公司以內。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其中若干與本集團的經營有關)的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所作評估，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2 綜合入賬原則

(i)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實體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能夠透過指引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起開始全數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日期起終止綜合入賬。

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收益予以撇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會撇銷。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進行調整以確保其與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單獨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 綜合入賬原則—續

(i) 附屬公司—續

(a) 出售附屬公司

在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時，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有關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這意味著之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數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至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特別規定／允許的另一權益類別。

2.3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倘該投資於獨立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淨資產(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則於收到該等股息後須對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4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被認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指導委員會。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5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載列的項目，乃按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營運均位於中國，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估值日期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有關交易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借款有關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列入「財務收入或開支」。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列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費用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被置換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均在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中扣除。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均以直線法計算，以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各項資產的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

— 樓宇	20年
— 醫療設備	5年
— 汽車	5年
— 租賃物業裝修	餘下租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 辦公設備及傢俬	3-10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調整(如適合)。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的賬面值會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8)。

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內確認。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成本包括建築及收購成本與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並不作出折舊撥備，直至有關資產完成並可作擬定用途為止。當有關資產投入使用，成本將轉撥至樓宇，並根據上述政策計提折舊。

2.7 無形資產

(a) 商譽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的商譽指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所收購已識別淨資產公平值的差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取得的商譽分配至預期自合併協同效益受惠的各個或各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各個或各組獲分配商譽的單位指就內部管理而言實體內監察商譽的最低層面。商譽從經營分部層面監察。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7 無形資產—續

(a) 商譽—續

商譽減值每年進行檢討，倘發生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則更頻密檢討減值。具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會與可收回金額相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有關減值。

(b) 醫療牌照

業務合併時取得的醫療牌照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該等醫療牌照的使用期限確定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牌照成本計算。

(c) 提供管理服務的合約權利

提供管理服務的合約權利指向一家醫院提供管理服務的權利。業務合併時取得的合約權利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該等合約權利的使用期限有限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攤銷乃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合約權利成本計算。

(d) 電腦軟件

購買電腦軟件版權按指定軟件購入及達至使用狀態產生的成本予以資本化。該等成本使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維護電腦軟件程式的相關成本於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8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不確定可使用年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毋須攤銷，而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或會減值時，則測試次數更頻繁。當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或不能收回時，其他資產將進行減值測試。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乃確認為減值虧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現金產生單位)的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將於各報告期末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指實體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組成部分，而該部分相當於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分以出售該項業務或經營地區、或僅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已終止業務的業績於損益表分開呈列。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貸款及應收款項，及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收購投資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投資分類，而就分類為持有至到期資產而言，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指定。有關各類金融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註17。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 分類—續

(a)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倘收購金融資產主要旨在於短期內出售(即持作出售)，則本集團將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預期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出售金融資產，則呈列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b)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但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收回款項，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c)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倘投資並無具有固定到期日及固定或可確定付款，而管理層擬於中長期持有該等投資，則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投資)的金融資產亦計入可供出售類別。

金融資產呈列為非流動資產，惟金融資產到期或管理層擬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出售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ii) 確認及計量

常規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當收取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已售出，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調整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投資證券的收益及虧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0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則於損益中列支。

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公平值列賬。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以下方式確認：

-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於損益內其他收入或其他開支確認；
-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其他貨幣及非貨幣證券而言—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可供出售股本工具所得股息會於本集團確立收款權利後在損益內確認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的一部分。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計入淨收益／(虧損)。按實際利率法計量的可供出售證券利息、持有至到期投資及貸款及應收款項在損益表內確認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的一部分。

有關如何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的詳情已於附註3.3中披露。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用作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按其淨額作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呈報其淨值。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於正常業務過程內，以及於本公司或交易對方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時須作強制執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證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僅在有客觀證據顯示於初步確認資產後曾發生一宗或多宗導致減值的事件(「虧損事件」)，而該宗或該等虧損事件對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能可靠地估計的影響時，該項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方會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就貸款及應收款項而言，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間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會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於損益中確認。倘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折現率為根據合約釐定的現行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上，本集團可採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基於工具的公平值計量減值。

倘減值虧損的金額在其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有聯繫(例如債務人信貸評級改善)，則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會於損益中確認。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剔除，並在損益確認。

於損益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並無透過損益撥回。

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可客觀地與在損益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聯繫，則透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3 存貨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售價減竣工全部估計成本及作出銷售必要的成本。

2.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應收病人及政府社會保險計劃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或在正常業務營運週期中(如較長))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則有關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量。

2.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呈列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資產負債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及原定於三個月或以內屆滿且隨時可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及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2.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因發行新股或購股權而直接應佔的成本增幅在權益中列示為所得款項的減少(扣除稅項)。

如本集團內任何實體購入本公司的權益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的對價，包括任何直接應佔新增成本，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為止。如股份其後被重新發行，任何已收取的對價(扣除任何直接應佔新增交易費用)包括在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內。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金額表示於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商品及服務的未付款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並無到期。彼等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8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金額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採用實際利率法在損益中確認。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倘融資很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無證據證明融資很可能部分或全部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於有關的融資期間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自資產負債表中剔除。已消除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如金融負債的條款重新商討，而實體向債權人發行股本工具，以消除全部或部分負債(權益與債務掉期)，於損益表中確認為收益或虧損，按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所發行股本工具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後至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2.19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在其產生期間支銷。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0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指根據各司法權區的適用所得稅率按即期應課稅收入支付的稅項，而有關所得稅率經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調整。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基於在報告期末，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在適用稅務法規有待詮釋的情況下，定期評估其報稅狀況，並於適當情況下基於預期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作出撥備。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異全數計提。然而，商譽初始確認時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不會確認，倘遞延所得稅在初步確認除業務合併以外交易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對會計及應課稅損益並無影響，則遞延所得稅亦不會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還時應用。

遞延稅項資產僅在未來應課稅金額將可用於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倘本公司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備，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定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構相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抵銷權利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有關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1 僱員福利

退休金責任

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集團公司每月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國相關政府機構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該等政府機構承諾會承擔該等計劃下應付現有及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而本集團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的退休後福利責任。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計劃中的資產由政府機構持有並管理，並獨立於本集團的資產。

2.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實行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提供的服務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包括股份或購股權)的代價。僱員為獲取權益工具而提供的服務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該等予以支銷的總金額參考授出的權益工具的公平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在特定時限內挽留實體僱員；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例如規定僱員在特定時限內保留或持有股份。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非市場表現及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將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所作的估計，並於收益表確認修訂原來估計產生的影響(如有)，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實行多項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等計劃下，實體通過就以實體股份或實體其他權益工具(股份增值權)的價格(或價值)為基礎的款項產生負債獲取僱員所提供的服務。已獲取僱員服務及已產生負債按負債的公平值計量。

負債清償前，初步及於各報告期末按股份增值權的公平值使用期權定價模式計量，並計及授出股份增值權的條款及條件及迄今僱員已提供服務的狀況。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及結算日期重新計量負債的公平值，公平值的任何變動於該期間的損益確認。

(c) 附現金選擇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本集團實行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在該計劃下，實體獲取僱員所提供的服務，而安排條款向僱員提供選擇實體以現金還是通過發行權益工具結算交易的機會。

就此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而言，本集團被視為已發行一項複合金融工具，其中包括債務部分(僱員要求以現金支付的權利)及權益部分(僱員要求以權益工具而非現金結算的權利)。

本集團經考慮獲授現金或權益工具權利的條款及條件計量複合金融工具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為就此使用，經考慮對手方為獲取權益工具須放棄獲取現金的權利，本集團首先計量債務部分的公平值，再計量權益部分的公平值。複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為兩個部分的公平值之和。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2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c) 附現金選擇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集團對於就複合金融工具各部分所獲取的服務單獨列賬。對於債務部分，本集團根據適用於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規定確認已獲取服務及為該等服務支付負債。對於權益部分，本集團根據適用於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規定確認已獲取服務及權益增加。

於結算日期，本集團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負債。倘本集團於結算時發行權益工具而非支付現金，負債應直接轉撥至權益作為已發行權益工具的代價。倘本集團於結算時支付現金而非發行權益工具，該付款將用於結算全部負債。先前已確認的任何權益部分將保留於權益內。

(d) 集團實體之間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當本集團的實體接收貨物或服務時，本公司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該交易僅在以本公司的自身股權工具結算，方確認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否則，交易須確認為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本公司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錄得支賬，因母公司注資而確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增加及因本公司並無接收貨物或服務而於權益確認進賬。

(e) 修訂及註銷

倘以股本結算的報酬條款經已修訂，則最少確認假設並無修訂有關條款時所產生的開支。此外，倘修訂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總公平值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按修訂當日的計量確認額外開支。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3 收入確認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向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綜合醫院服務及藥品銷售。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代表因於本集團日常活動過程中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而應收的款項(按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費的淨額列值)。當收入金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實體；且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特定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即會確認收入。本集團基於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a) 醫院管理服務

醫院管理服務費於服務提供後及當所提供服務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該等利益能以可靠方式計量時予以確認。

(b) 綜合醫院服務

綜合醫院服務收入於相關服務提供後及當所提供服務的經濟利益將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該等利益能以可靠方式計量時予以確認。此類交易以社會保障卡或現金付款。

(c) 藥品銷售

藥品銷售的收入於存貨的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客戶時(即發貨時)確認。此類交易以社會保障卡或現金付款。

2.24 利息收益

利息收益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2.25 股息收入

股息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為收入。即使股息以收購前溢利支付，此確認方式亦適用。然而，本集團或須因此就該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2.26 租賃

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無轉移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附註33)。根據經營租賃作出的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內扣除。

2.27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批准股息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如適用)。

2.28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將可收取政府補助，而本集團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入賬。附註7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將政府補助入賬的進一步資料。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使其面對多項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突發情況，務求減低本集團財務表現所遭受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乃由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執行並經執行董事批准。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價值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且其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外匯匯率風險於確認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與負債時產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外幣交易(主要有關美元及港元)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將持續檢討經濟狀況及其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在日後必要時考慮採取適當對沖措施。

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美元	港元	美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1	41	23	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1,213	4,721	2,545	5,843
借款	—	(238,464)	—	—
應計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項	(7,681)	(386)	(6,024)	(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貶值／升值5%，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情況下，本集團的年度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人民幣6,528,000元(二零一六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21,000元)。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利率風險產生自可變利率的長期借款，其令集團面臨現金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借款及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列賬。借款定期按合約進行重新定價(見下文)，亦因此面臨未來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借款對利率變動及借款合同重新定價日期的風險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貸款總額 %	人民幣千元	佔貸款總額 %
可變利率借款				
— 重新定價日期				
3個月	238,464	100%	—	—
	<u>238,464</u>	<u>100%</u>	<u>—</u>	<u>—</u>

按到期情況的分析載於附註3.1(c)。佔貸款總額的百分比顯示目前可變利率貸款佔借款總額的比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借款利率上升／下降10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情況下，對年內稅後利潤的財務影響微乎其微，因為期限由生效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短。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短期存款、銀行結餘、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每項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為所面臨的最大程度信貸風險。

由於交易對方為國有或聲譽良好的商業銀行，並屬中國境內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故短期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主要向醫院提供管理服務，其最大客戶為楊思醫院，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從楊思醫院取得的收入佔其總收入的**86.5%**(二零一六年：**80.3%**)。自楊思醫院收取的管理費的結算週期為三至六個月。管理層基於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管理費)的可收回程度進行整體評估及個別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尚未收回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對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可收回程度進行個別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收關聯方款項的尚未收回結餘並無重大固有信貸風險。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滿足營運資本的要求。

下表乃基於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年期所劃分的相關到期類別，分析本集團的金融負債。下表所披露的數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利息	35,299	57,677	179,552	—	272,5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計僱員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 其他稅項)	43,972	—	—	—	43,9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86	—	—	—	3,186
	<u>82,457</u>	<u>57,677</u>	<u>179,552</u>	<u>—</u>	<u>319,686</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4,631	—	—	—	4,6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計僱員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其他稅項及第三方墊款)	38,450	—	—	—	38,45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855	—	—	—	3,855
	<u>46,936</u>	<u>—</u>	<u>—</u>	<u>—</u>	<u>46,936</u>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營運能力，以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股東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積極定期覆核和管理自身的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借貸水平可能帶來的較高權益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因經濟情況的變動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款項、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或銷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通過資產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來監管其資本架構。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21%(二零一六年：10%)。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方法並無變化。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而分類歸入三個公平值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第一級)。
- 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者)觀察輸入數據(不包括第一級所述報價)(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的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輸入數據(第三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浮動利率貨幣基金	—	17,396	—	17,396
總資產	—	17,396	—	17,396

期內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金融工具須按公平值計量。

(a) 第二級金融工具

下表分別列示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二級工具的變動。

	浮動利率貨幣基金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	—
添置	176,100	—
結算	(159,845)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1,141	—
期末結餘	17,396	—
計入損益「其他收益」項下的期內收益總額	1,141	—
計入年末損益的期內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	—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a) 第二級金融工具—續

第二級金融工具為浮動利率貨幣基金，其被視為由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及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生效，部分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贖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人民幣4,403,000元乃基於金融資產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非常接近年度結算日)的公平值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公平值收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b) 第三級金融工具

	浮動利率理財產品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期初結餘	—	—
添置	113,600	—
結算	(113,690)	—
於損益確認的收益	90	—
期末結餘	—	—
計入損益「其他收益」項下的期內收益總額	90	—
計入年末損益的期內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	—	—

第三級金融工具為浮動利率理財產品，其被視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生效，且所有均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贖回。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團概無持有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不斷評估估計及判斷，並會考慮過往經驗以及其他因素，包括對在有關情況下視為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a) 商譽減值估計

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有否出現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需要使用假設的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八年期財務預算的醫院管理服務分部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於應用估值技術時依賴包括(其中包括)過往業績、業務計劃、預測及市場數據。

超過八年預測期的現金流量採用以下估計的增長率進行推算。該等增長率與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所在行業特有的行業報告中的預測一致。

(i) 收入(複合增長率%)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五年八年預測期間的收入複合增長率乃以本公司對其收入平均增長率的預測作為依據。本公司管理層估計其醫院管理服務分部收入的複合增長率將為**8.01%**。本公司於估計該增長率時，考慮業務轉型戰略及其他市場預測。

(ii)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

本公司根據管理層的過往經驗釐定八年預測期間醫院管理服務分部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a) 商譽減值估計—續

(iii) 長期增長率

本公司以中國通脹率為依據從而估計八年預測期間後的長期增長率為3%。此乃一種常用的估值假設，即公司的長期增長率將與其經營所在國家的長期增長率接軌。

(iv) 貼現率

八年預測期間及該期間後的貼現率乃參考獨立估值師提供的貼現率釐定。貼現率根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並參考行業的風險溢價及中國醫療保健行業的某些領先公司的債務權益比率估計得出。

該等估計及假設的情況變動可能對商譽減值測試的評估結果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敏感度分析及其他詳情，請參閱附註16。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扣除減值。

(b)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估計

日常業務過程中，交易及事件眾多，而釐定該等最終稅項的情況無法確定。釐定於該等司法管轄區內各項所得稅的撥備需要本集團作出重大判斷。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項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有所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釐定金額期間內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本集團估計很可能於可預見未來產生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抵銷可扣減虧損，並基於此項估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主要涉及管理層對出現稅項虧損公司的應課稅利潤的時機及金額作出判斷及估計。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評估對非營利性醫院的控制

維康投資創辦的非營利性醫院

非營利性醫院楊思醫院由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收購的附屬公司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維康投資」）創辦。雖然維康投資創辦該醫院，但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規例維康投資無權享有該醫院分派的股息。維康投資及其聯屬人士已與本集團取得合約權利的醫院訂立協議，以在若干期間提供該非營利性醫院的管理服務，並有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取績效管理費用。

本集團已作出重大判斷，決定本集團是否對醫院擁有控制權。在作出上述判斷時，本集團考慮到該醫院的用途和設計、相關活動的內容及該等活動的決策方式、本集團是否有權讓其現在能夠主導相關活動、其他方作為內部管治機構成員是否具有實質可行使權利、本集團是否面臨或有權獲得因為涉及該醫院而得到的可變回報，以及本集團是否能夠使用其權力凌駕於該醫院，以影響本集團回報的金額。

評估後，管理層總結本集團對內部管治機構並無決策權，以對該非營利性醫院有關的活動作出指示，因此本集團並無控制亦無合併該非營利性醫院，而協議則視為管理合約，以產生管理服務收入。

(d)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下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根據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釐定。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計劃的公平值使用估值技巧釐定。本集團應用判斷及估計釐定估值方法及假設。有關所用估值方法及關鍵假設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作出戰略決策的本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服務和產品兩個角度考量業務。當本集團公司具有類似的經濟特徵，而分部在以下各方面相若：(i) 產品和服務的性質；(ii) 生產工藝的性質；(iii) 從產品和服務角度劃分的客戶類型或類別；(iv) 用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 (v) 如適用) 監管環境的性質，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可合併計算。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不同的分部，業務風險各異並具備不同的經濟特徵，本集團進行分部報告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a) 綜合醫院服務

該分部收入來自在福華醫院提供的醫院服務。福華醫院已被出售，且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之後不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資料指福華醫院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期間的經營業績。

(b) 醫院管理服務

本集團根據醫院管理協議向楊思醫院提供綜合管理服務及收取管理服務費。

(c) 未分配

「未分配」類別指總部開支。

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計量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綜合醫院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u>21,517</u>	<u>149,158</u>	<u>—</u>	<u>170,675</u>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18,831	85,058	—	103,889
折舊	(450)	(2,053)	(389)	(2,892)
攤銷	(767)	(2,306)	(39)	(3,112)
存款的財務收入	5	743	1,958	2,706
未分配開支(折舊及攤銷除外)			<u>(63,744)</u>	<u>(63,744)</u>
除稅前利潤	<u>17,619</u>	<u>81,442</u>	<u>(62,214)</u>	<u>36,847</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	326,404	688,196	1,014,600
商譽	—	950,916	—	950,916
總資產	<u>—</u>	<u>1,277,320</u>	<u>688,196</u>	<u>1,965,516</u>
總負債	<u>—</u>	<u>113,824</u>	<u>289,567</u>	<u>403,391</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攤銷及減值	<u>(1,179)</u>	<u>(4,359)</u>	<u>(428)</u>	<u>(5,966)</u>
添置非流動資產 (商譽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除外)	<u>517</u>	<u>765</u>	<u>483,035</u>	<u>484,317</u>

5 分部資料—續

	綜合醫院服務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30,503	130,882	—	161,385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1,909	83,607	—	85,516
折舊	(634)	(1,864)	(1,188)	(3,686)
攤銷	(1,151)	(2,306)	(3)	(3,460)
存款的財務收入	13	410	—	423
未分配開支(折舊及攤銷除外)			(18,706)	(18,706)
除稅前利潤	137	79,847	(19,897)	60,08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25,814	267,690	35,209	328,713
商譽	7,948	950,916	—	958,864
總資產	33,762	1,218,606	35,209	1,287,577
總負債	9,005	73,580	44,049	126,63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的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攤銷及減值	(1,895)	(4,170)	(1,191)	(7,256)
添置非流動資產(商譽及遞延資產除外)	661	2,030	180	2,871

6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醫院管理服務		
— 管理服務費 (a)	147,574	129,563
— 其他服務費	1,584	1,319
	<u>149,158</u>	<u>130,882</u>

所有收入均於中國產生。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一名單一客戶(楊思醫院)向本集團貢獻收入 86.5% 及 80.3%。

(a) 管理服務費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維康投資」)與楊思醫院訂立一份醫院管理框架協議(「醫院管理框架協議」)。根據醫院管理框架協議，維康投資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八年止為期6年，詳細服務內容及定價每年於單獨醫院管理協議(「醫院管理協議」)中議定及生效。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楊思醫院理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將醫院管理框架協議期限延展至二零六四年。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楊思醫院根據決議案與維康投資進一步簽署一份意向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維康投資及西藏達孜弘和瑞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弘和瑞信」)與楊思醫院進一步訂立長期醫院管理協議(「長期醫院管理協議」)。根據長期醫院管理協議，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將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及諮詢服務，自二零一六年起至二零二五年止為期10年。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分別與楊思醫院簽訂年度醫院管理協議，並分別基於年度醫院管理協議所載的預定公式分別收取管理費。

7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及補貼(a)	2,511	2,982
貨幣基金及理財產品利息收入	1,231	—
	<u>3,742</u>	<u>2,982</u>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及補貼人民幣2,511,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720,000元)乃由上海市三林鎮人民政府考慮到維康投資的稅收貢獻而發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從西藏自治區達孜縣財政局收到政府補助及補貼(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62,000元)。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外匯(虧損)/收益	(183)	1,125
其他	63	—
	<u>(120)</u>	<u>1,125</u>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攤銷及折舊	4,787	5,361
營業稅及其他交易稅	1,379	1,871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10)	60,971	45,124
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2,050	1,793
公用設施及辦公室開支	855	1,083
差旅及招待開支	1,235	915
有關上市的開支	25,631	18,204
專業費用	12,775	—
核數師酬金	3,969	—
其他開支	1,374	1,365
	<u>115,026</u>	<u>75,716</u>

10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20,662	20,224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37,986	22,876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開支	2,323	2,02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60,971</u>	<u>45,124</u>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中國政府運作的國家管理退休金責任的成員。本集團須按相關地方政府機構釐定的工資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提供福利資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向計劃作出指定供款。

10 僱員福利開支—續

(a)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六年：兩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載於附註10所示分析內。年內應付餘下三名(二零一六年：三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住房補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	1,977	1,485
花紅	1,187	1,358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	1,527	1,413
	<u>4,691</u>	<u>4,256</u>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人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範圍		
500,000 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	1
1,500,000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2	1
2,000,000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1
	<u>3</u>	<u>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短期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20	410
短期結構性存款利息收入	312	—
存於金融機構的通知存款的利息收入	169	—
外匯收益淨額	—	267
財務收入	<u>2,701</u>	<u>677</u>
財務成本		
外匯虧損淨額	(21,227)	—
已列支財務成本	<u>(21,227)</u>	<u>—</u>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u>(18,526)</u>	<u>677</u>

12 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載列如下。除另有指明外，該等公司的股本完全由本集團直接持有的普通股組成，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比例與本集團所持表決權相等。註冊成立或註冊所在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所在國家/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集團所持擁有權權益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直接擁有：							
天銳控股有限公司(「天銳」)	英屬處女群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日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100%	—	—
恒越投資有限公司(「恒越」)	英屬處女群島，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投資控股，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100%	100%	—	—
間接擁有：							
妙榮控股有限公司(「妙榮」)	香港，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二十日	投資控股，香港	1 港元	100%	100%	—	—
捷穎控股有限公司(「捷穎」)	香港，於二零一二年 四月十一日	投資控股，香港	1 港元	100%	100%	—	—
弘和醫信投資管理(上海) 有限公司(「弘和醫信」)	中國，於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九日	投資控股，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元	100%	100%	—	—
西藏弘和志遠企業管理 有限公司(「弘和志遠」)	中國，於二零一四年 十月十日	管理服務，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元	100%	100%	—	—
西藏達孜弘和瑞信企業 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醫院管理，中國	人民幣 500,000 元	80%	80%	20%	20%
上海維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於二零零二年 四月十五日	醫院管理，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 元	80%	80%	20%	20%
上海福華醫院有限公司	中國，於二零零七年 十月十七日	綜合醫院服務，中國	人民幣 1,000,000 元	—	80%	—	20%

12 附屬公司—續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即已付代價的公平值)入賬。

(b) 重大限制

於中國持有現金及短期存款人民幣 144,845,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20,935,000 元)且須遵守地方外匯管制法規。該等地方外匯管制法規對從國內匯出資本作出限制，惟透過普通股息匯出則除外。

(c) 重大非控股權益

下文載列擁有本集團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就各附屬公司披露的金額尚未進行公司間對銷。

資產負債表概要

	維康投資		弘和瑞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30,644	82,789	79,824	65,504
流動負債	(69,607)	(44,910)	(9,716)	(8,654)
流動資產淨值	61,037	37,879	70,108	56,850
非流動資產	131,101	145,292	4,892	70
非流動負債	(27,078)	(30,758)	—	—
非流動資產淨值	104,023	114,534	4,892	70
資產淨值	165,060	152,413	75,000	56,920
累計非控股權益	33,012	30,483	15,000	11,384

12 附屬公司—續

(c)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全面收益表概要

	維康投資		弘和瑞信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6,485	89,626	94,190	71,759
除所得稅前利潤	59,030	44,991	78,016	57,870
所得稅開支	(15,253)	(10,573)	(7,057)	(5,225)
年內利潤	43,777	34,418	70,959	52,64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全面收益總額	43,777	34,418	70,959	52,645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利潤	8,755	6,884	14,192	10,529
派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6,226	6,373	10,576	7,665

現金流量概要

	維康投資		弘和瑞信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36,447	111,957	36,960	81,716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7,052	(7,976)	(3,667)	(88)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7,454)	(58,099)	(52,300)	(38,3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56,045	45,882	(19,007)	43,302

13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大陸成立及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9%及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5,559	19,237
遞延所得稅(附註29)	2,090	(631)
	<u>27,649</u>	<u>18,606</u>

所得稅歸屬於：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22,912	19,248
已終止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4,737	(642)
	<u>27,649</u>	<u>18,606</u>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的稅項與使用本集團主要經營地點中國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之間的差異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利潤	19,228	59,950
已終止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利潤	17,619	137
	<u>36,847</u>	<u>60,087</u>
按25%的稅率計算	9,212	15,022
本集團不同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2,546)	(9,288)
不可扣稅開支	25,441	10,41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03	330
利用過往年度稅務虧損	—	(678)
預扣稅	5,339	2,809
	<u>27,649</u>	<u>18,606</u>

13 所得稅開支—續

(a) 開曼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二零一六年：16.5%)。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故我們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維康投資、福華醫院及弘和醫信的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弘和志遠及弘和瑞信的所得稅稅率為**9%**(二零一六年：9%)。

根據西藏自治區政府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頒佈的《西藏自治區企業所得稅政策實施辦法》，弘和志遠及弘和瑞信由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資格享有**9%**的優惠所得稅稅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享有**15%**的稅率。

(d) 預扣稅

根據按自弘和瑞信及維康投資匯出的股息計算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妙榮及捷穎於可見未來的預扣稅稅率分別為**10%**。

14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方式計算得出：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不包括除普通股外的維護權益成本，
- 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就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就僱員股份計劃持有的股份)的股利調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4,055)	23,445
來自已終止持續經營業務	10,306	623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3,749)	24,068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127,165	98,94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189)	0.237
來自已終止持續經營業務	0.081	0.006
	<u>(0.108)</u>	<u>0.243</u>

釐定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時，於註冊成立時發行的一股股份以及於二零一六年發行的9,699股股份，被視為猶如有關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起已發行。

此外，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通過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向Midpoint Honour發行的額外300股股份予以調整。

14 每股(虧損)/盈利—續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本公司購回及其後註銷300股普通股中的14股。由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就認購協議作出的修訂，其餘由Midpoint Honour持有的286股股份被視為庫存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本公司按當時的現有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以相等於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代價向彼等配發及發行9,986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的普通股，而本公司9,986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已按每股0.001港元的價格購回及註銷。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資本化發行99,850,014股股份已生效。因此，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已獲追溯性調整，猶如其自開始日期起生效。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本公司每股0.001港元的普通股，包括於香港公開發售3,333,600股股份及國際發售30,000,400股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因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發行5,000,000股普通股。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醫療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傢俬及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19,128	3,828	721	2,187	2,201	28,065
累計折舊	(1,999)	(1,637)	(191)	(613)	—	(4,440)
淨值	<u>17,129</u>	<u>2,191</u>	<u>530</u>	<u>1,574</u>	<u>2,201</u>	<u>23,625</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初淨值	17,129	2,191	530	1,574	2,201	23,625
添置	—	411	—	354	1,926	2,691
完成後轉撥	4,127	—	—	—	(4,127)	—
折舊費用	(1,686)	(1,307)	(136)	(557)	—	(3,686)
年末淨值	<u>19,570</u>	<u>1,295</u>	<u>394</u>	<u>1,371</u>	<u>—</u>	<u>22,630</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255	4,239	721	2,541	—	30,756
累計折舊	(3,685)	(2,944)	(327)	(1,170)	—	(8,126)
淨值	<u>19,570</u>	<u>1,295</u>	<u>394</u>	<u>1,371</u>	<u>—</u>	<u>22,63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淨值	19,570	1,295	394	1,371	—	22,630
添置	—	101	248	427	—	776
折舊費用	(1,806)	(474)	(24)	(588)	—	(2,89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2)	—	(902)	(618)	(611)	—	(2,131)
期末淨值	<u>17,764</u>	<u>20</u>	<u>—</u>	<u>599</u>	<u>—</u>	<u>18,38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255	2,644	—	1,125	—	27,024
累計折舊	(5,491)	(2,624)	—	(526)	—	(8,641)
淨值	<u>17,764</u>	<u>20</u>	<u>—</u>	<u>599</u>	<u>—</u>	<u>18,383</u>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 1,81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690,000 元)的折舊開支已計入「成本」，而人民幣 631,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1,362,000 元)已計入「行政開支」。人民幣 450,000 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 634,000 元)的折舊開支已分類為來自自己終止持續經營業務的開支，原因為福華醫院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售出。

本集團的土地及樓宇存在若干業權瑕疵。本集團並無持有相關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證或房屋所有權證，亦無持有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施工許可證或竣工驗收證書。本集團尚未取得物業的所有權證，現正著手辦理取得所有物業的所有權證。

此外，本集團的中國法律顧問已表示，土地及樓宇的業權瑕疵不會對本集團持續使用土地及位於其上的樓宇產生任何實質性的法律障礙，亦不會造成本集團的營運暫停。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須暫停使用土地及樓宇的風險微乎其微。此外，管理層已考慮及評估搬遷的可行性及相應制定搬遷計劃。另外，本公司控股股東已向本集團管理層確認，彼等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包括 Hony Fund V 有限合夥人的資本承擔及 Hony Fund V 的資產)，足以完全彌償本集團因業權瑕疵產生的任何損害或成本。

基於上述事實，本公司董事認為：

- (i) 土地及樓宇的業權瑕疵並不會對營運及與本集團期間內財務資料編製基準相關的持續經營問題產生重大影響；及
- (ii) 因土地及樓宇業權瑕疵產生的任何損害或成本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彌償，因此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樓宇收購成本由土地及其上樓宇成本組成。獨立估值師表示，雖然評估須將土地與樓宇成本的數值拆分，但由於業權瑕疵，分開評估土地及樓宇的公平值不可行且不切實際。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並無合理基準將收購成本分別分配至土地及位於其上的樓宇，故收購成本總額已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確認為樓宇，並按 20 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折舊。本公司董事認為，資產負債表中非流動資產的重分類及可使用年期不同導致的折舊與攤銷費用之間的差額並不重大。

16 無形資產

	軟件	商譽	提供管理 服務的 合約權利	牌照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	958,864	116,000	15,000	1,089,864
累計攤銷	—	—	(3,075)	(1,438)	(4,513)
淨值	—	958,864	112,925	13,562	1,085,3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初淨值	—	958,864	112,925	13,562	1,085,351
添置	180	—	—	—	180
攤銷	(3)	—	(2,306)	(1,151)	(3,460)
年末賬面淨值	177	958,864	110,619	12,411	1,082,0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80	958,864	116,000	15,000	1,090,044
累計攤銷	(3)	—	(5,381)	(2,589)	(7,973)
淨值	177	958,864	110,619	12,411	1,082,07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初淨值	177	958,864	110,619	12,411	1,082,071
添置	35	—	—	—	35
攤銷	(39)	—	(2,306)	(767)	(3,11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2)	—	(7,948)	—	(11,644)	(19,592)
期末淨值	173	950,916	108,313	—	1,059,40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5	950,916	116,000	—	1,067,131
累計攤銷	(42)	—	(7,687)	—	(7,729)
淨值	173	950,916	108,313	—	1,059,40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2,306,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06,000元)的攤銷開支已計入「成本」，而人民幣39,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000元)已計入「行政開支」。人民幣767,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51,000元)的攤銷開支已分類為來自己終止持續經營業務的開支，原因為福華醫院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售出。

16 無形資產—續

(a) 提供管理服務的合約權利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維康投資與楊思醫院訂立一份醫院管理框架協議（「醫院管理框架協議」）安排。根據醫院管理框架協議安排，維康投資向楊思醫院提供管理服務，自二零一三年起至二零一八年止為期6年。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楊思醫院理事會通過一項決議案，將醫院管理框架協議安排期限延展至二零六四年。因此，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八日，楊思醫院根據決議案與維康投資進一步簽署一份意向書。

(b) 商譽減值測試

人民幣958,864,000元的商譽來源於二零一四年收購的附屬公司，其中人民幣950,916,000元分配予醫院管理服務分部及人民幣7,948,000元分配予綜合醫院服務分部。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出售福華醫院的80%股權。出售完成後，分配予綜合醫院服務分部的商譽被取消確認。

管理層從經營分部層面上檢討業務表現及監督商譽。

以下為各經營分部商譽分配概要：

	期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出售 人民幣千元	期末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醫院服務分部	7,948	—	—	—	7,948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950,916	—	—	—	950,916
	<u>958,864</u>	<u>—</u>	<u>—</u>	<u>—</u>	<u>958,864</u>

	年初 人民幣千元	添置 人民幣千元	減值 人民幣千元	出售 人民幣千元	年末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綜合醫院服務分部	7,948	—	—	(7,948)	—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950,916	—	—	—	950,916
	<u>958,864</u>	<u>—</u>	<u>—</u>	<u>(7,948)</u>	<u>950,916</u>

16 無形資產—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經營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方法釐定。該等計算採用根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八年期間的財務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超過八年期間的現金流量採用下文所述估計增長率推測。增長率不超過該經營分部所經營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入(複合增長率%)	8.01%	9.42%
成本及經營開支(收入的%)	21.94%	17.72%
長期增長率	3.00%	3.00%
稅前貼現率	14.80%	14.51%
經營分部的可收回金額(人民幣千元)	1,443,540	1,432,463

該等假設已用於分析醫院管理服務分部。

收入複合增長率為八年預測期間內的比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

成本及經營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為八年預測期間內的平均百分比，乃基於目前利潤率水平，並作出調整，以反映勞工、租金及相關設備的預期未來價格上漲，管理層預期這些成本不能通過漲價轉嫁予客戶。

所用貼現率為稅前，且反映與相關經營分部有關的特定風險。通過參考相關會計準則，計算使用價值以評估醫院管理服務分部的商譽減值所用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所得稅收繳，因此本公司管理層在計算醫院管理服務分部的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稅前貼現率以與未來現金流量匹配。

16 無形資產—續

(b) 商譽減值測試—續

下表載列截至各年末本公司在商譽減值測試中使用的八年預測期間各主要假設(根據所示期間的經營作出估計)及有關主要假設的盈虧平衡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主要假設	盈虧平衡點	主要假設	盈虧平衡點
收入複合增長率的百分比	8.01%	7.43%	9.42%	8.80%
成本及經營開支 佔收入的百分比	21.94%	23.70%	17.72%	20.49%
稅前貼現率的百分比	14.80%	15.14%	14.51%	14.87%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扣除減值(二零一六年：無)。

1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貸款及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	4,575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80,708	704
應收關聯方款項	45,840	38,2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787	129,332
	<u>387,335</u>	<u>172,887</u>

	可供出售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7,396	—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負債		
借款	238,464	—
貿易應付款項	—	4,6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計僱員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其他稅項負債及第三方墊款)	43,972	38,45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86	3,855
	<u>285,622</u>	<u>46,936</u>

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浮動收益率貨幣基金	<u>17,396</u>	<u>—</u>

1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 (a)	483,000	—
與上市籌備有關的專業服務費預付款項	—	7,270
租金預付款項	—	331
建設項目預付款項	—	81
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 (b)	80,000	—
租賃按金	506	499
其他	202	389
總計	<u>563,708</u>	<u>8,570</u>
減：非即期部分	<u>483,506</u>	<u>—</u>
即期部分	<u>80,202</u>	<u>8,570</u>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捷穎(「買方」)、洪江鑫先生及洪楊先生(洪江鑫先生及洪楊先生統稱為「賣方」)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買賣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建德和煦」或「目標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賣方擁有)的全部股權，代價為現金人民幣483,000,000元(附註35.1(a))。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477,739,000元的部分現金代價已支付，其餘部分人民幣5,261,000元已累算及計入「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8)。

- (b) 根據一份與上述收購事項有關的意向書，本公司向一個託管賬戶存入可退還按金人民幣120,000,000元(「按金」)。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40,000,000元的部分按金已獲退還，其餘部分計入「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獲全數退還。

20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收取／償還，並以人民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 貿易性質		
楊思醫院	42,304	38,175
— 其他		
東陽廣福醫院 (a)	3,000	—
Vanguard Glory Limited	343	46
楊思醫院	152	—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25	30
Grand Roc Holdings Limited	8	13
Han Prestige Limited	8	—
Marco Alliance Ltd	—	12
總計	<u>45,840</u>	<u>38,276</u>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交易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42,304	38,175
30至90天	—	—
90至180天	—	—
超過180天	—	—
	<u>42,304</u>	<u>38,175</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出現減值(二零一六年：無)。

20 與關聯方的結餘—續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弘和志遠及東陽廣福醫院分別與招商銀行訂立一份委託貸款協議。根據協議，招商銀行代弘和志遠向本集團的關聯方東陽廣福醫院授出貸款人民幣3,000,000元，固定利率為4.785%。該委託貸款的屆滿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附註34(e))。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		
—其他		
楊思醫院	2,986	2,937
Vanguard Glory Limited	200	918
總計	<u>3,186</u>	<u>3,855</u>

該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160,786	129,318
手頭現金	1	14
存於金融機構的通知存款	100,000	—
	<u>260,787</u>	<u>129,332</u>

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11,213	2,545
港元	4,721	5,843
人民幣	144,853	120,944
	<u>260,787</u>	<u>129,332</u>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存於金融機構的通知存款按固定利率賺取利息。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現金結餘及通知存款存於中國的銀行。將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以及自中國大陸匯出該等資金，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法規。

22 已終止經營業務

(a) 描述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維康投資與本公司的一名獨立第三方上海宏發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出售福華醫院的全部股權，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生效，而福華醫院於本期間被呈報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有關期內至出售日期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資料載於下文。

2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b) 財務表現及現金流資料

已呈列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資料。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九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1,517	30,503
折舊	(450)	(634)
攤銷	(767)	(1,151)
減值	38	(110)
其他開支	(20,913)	(28,471)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575)	137
所得稅開支	143	642
除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所得稅後的(虧損)/利潤	(432)	779
除所得稅後的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3,314	—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12,882	779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70)	6,015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二零一七年包括自出售福華醫院流入人民幣39,214,000元)	38,583	(553)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82	(3,084)
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增加淨額	38,695	2,378

(c) 出售附屬公司的詳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現金	43,000	—
出售代價總額	43,000	—
所售資產淨值的賬面值	(24,806)	—
除所得稅前的銷售收益	18,194	—
收益的所得稅開支	(4,880)	—
除所得稅後的銷售收益	13,3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銷售日期(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為：

	於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九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31
無形資產	11,644
商譽	7,94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6
貿易應收款項	5,005
存貨	1,77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86
資產總值	32,728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208)
貿易應付款項	(2,869)
即期稅項負債	67
負債總額	(7,922)
資產淨值	24,806

23 股本、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港元
法定					
普通股 (a)			500,000,000		500,000
	股份數目	普通股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986	65	(2)	—	63
購回並註銷普通股 (a)	(9,986)	(65)	2	—	(63)
向當時的股東發行普通股 (a)	9,986	— *	— *	—	— *
資本化發行 (b)	99,850,014	89	(3)	(86)	—
於全球發售時發行普通股 (c)	33,334,000	30	—	378,294	378,324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時發行普通股 (c)	5,000,000	4	—	56,533	56,537
股份發行成本 (c)	—	—	—	(30,720)	(30,72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8,194,000</u>	<u>123</u>	<u>(3)</u>	<u>404,021</u>	<u>404,141</u>

* 上述結餘低於人民幣 1,000 元。

(a)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本公司法定股本通過增設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由 50,000 美元 (分為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 增至合共 50,000 美元及 500,000 港元 (分為 (i)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的普通股及 (ii)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按當時的現有股東各自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 9,986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代價等於每股面值 0.001 港元，並入賬列為繳足。本公司 9,986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普通股已按每股 0.001 港元的價格購回並註銷，而法定股本透過註銷 5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美元已授權但未發行的普通股予以削減，本公司的法定股本於其後為 500,000 港元 (分為 5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0.001 港元的股份)。有關發行、購回及註銷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完成。

23 股本、庫存股份及股份溢價—續

- (b)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股東決議案，於本公司法定股本變動後，且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結餘充足，或因本公司根據全球發售發行股份而錄得進賬後，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99,850.014**港元資本化，方法為利用該金額按面值繳足於緊接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當日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人士按各自於本公司的股權比例或根據該等股東的指示配發及發行**99,850,014**股股份的股款(「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於本公司上市日期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即時完成；
- (c)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全球發售本公司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普通股，包括於香港公開發售**3,333,600**股股份及國際發售**30,000,400**股股份，各情況下價格均為每股股份**12.80**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378**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以每股**12.80**港元額外發行**5,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來自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約為人民幣**57**百萬元。

全球發售及行使超額配股權的股份發行成本約為人民幣**31**百萬元，並已記錄為股份溢價扣減。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股份認購協議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張曉鵬先生(「張先生」)、夏遠青女士(「夏女士」)、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闕睿涵女士(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及闕睿涵女士統稱「管理層認購人」)、由管理層認購人各自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統稱「管理層特殊目的公司」)、Midpoint Honour(由管理層特殊目的公司共同擁有)及Han Prestige Limited(「Han Prestige」)(夏女士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Hony Capital 2008 Management Limited(「Hony Management」)(由弘毅投資成立的一家管理公司)及Vanguard Glory(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向Midpoint Honour配發及發行300股新普通股(「認購股份」)，佔認購協議完成後本公司當時已發行普通股的3%，總代價為人民幣31,152,000元。

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禁售限制，Midpoint Honour承諾，除非獲得Vanguard Glory的書面同意，否則

- (i) 於上市日期後首12個月(「第一年」)，其不得出售其持有的任何認購股份；
- (ii) 於第一年屆滿後12個月(「第二年」)，Midpoint Honour不得出售其持有的50%以上認購股份；
- (iii) 第二年屆滿後，Midpoint Honour可自由出售其持有的任何認購股份。

根據認購協議所載的退出機制，倘管理層認購人經本公司同意後辭任，則管理層認購人將認購股份交回至Hony Management或Hony Management指定的代名人，代價相等於認購代價外加利息(如適用)(「交回代價」)。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股份認購協議－續

根據禁售限制及退出機制，認購協議入賬列為購股權計劃，據此管理層認購人獲授予300份購股權，而本集團接受管理層認購人的服務。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等於第一年及第二年末的交回代價。購股權以僱員任職滿第一年及第二年(歸屬期間)為條件。該等購股權可自本公司上市日期起12個月(「第一批購股權」)或24個月(「第二批購股權」)開始行使。根據認購協議，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須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該等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被視為向管理層認購人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來自管理層認購人的認購代價所得款項視為給予Hony Management的貸款。

管理層認購人的僱主弘和瑞信接受管理層認購人提供的服務。

於授予日期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授予管理層認購人的第一批購股權及第二批購股權的公平值經專業估值公司分別釐定為人民幣5,160,000元及人民幣6,000,000元。

Black-Scholes 估值模型所用的重要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批購股權	第二批購股權
波幅	52.0%	52.0%
股息率	0.0%	0.0%
預期購股權期間(月)	19.5	31.5
無風險年利率	0.43%	0.69%

估計的波幅因素基於臨近預期行使時間期間可資比較公司歷史股價波動。

有關認購協議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4,44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334,000元)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本」。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股份認購協議—續

連同認購協議，張先生進一步分別與 Hony Management 及 Midpoint Honour 訂立兩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Hony Management 同意授予張先生一筆本金額為 3,200,000 美元按 4% 年單利計算且須按要求償還的貸款（「Hony Management 貸款」），及張先生同意授予 Midpoint Honour 本金額為人民幣 25,960,000 元的無息貸款以由 Midpoint Honour 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隨後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經由對認購協議作出的修訂（「修訂協議」）進行修改。根據修訂協議，倘管理層認購人經本公司同意辭職，本公司（而非 Hony Management 或其指定的代名人）將有權購回透過其各自的管理層特殊目的公司及 Midpoint Honour 間接持有的所有股份，價格等於有關管理層認購人作出的貨幣供款加利息（如適用）。在其他事件中，本公司（而非 Hony Management 或其指定的代名人）有權通過其各自的管理層特殊目的公司和 Midpoint Honour 以等於有關管理層認購人作出貨幣供款的價格購回管理層認購人間接持有的所有股份。根據修訂協議，認購股份將視作庫存股份。授予管理認購人的 300 份購股權的公平值不會因修訂而變動。此外，來自管理認購人的認購代價所得款項約人民幣 31 百萬元隨後將於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中確認為金融負債，而非先前被視為管理層認購人向 Hony Management 提供的貸款。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與所有相關僱員討論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條件。相關僱員亦獲悉，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須待董事會批准，有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取得。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以使本公司向張曉鵬先生、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鬲睿涵女士（統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股份增值權。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本公司向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 2,500,000 股名義股份，使彼等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開始的歸屬期根據名義股份增值收取現金付款。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的僱主弘和瑞信接受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提供的服務。

經專業估值公司釐定，向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承授人授出名義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0,369,000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歸屬期的開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估值模型的重大輸入數據列示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批購股權	第二批購股權	第三批購股權	第四批購股權
波幅	30.9%	30.9%	30.9%	30.9%
股息率	0.00%	0.00%	0.00%	0.00%
預期購股權期間(月)	20.50	32.50	44.50	56.50
無風險年利率	1.70%	1.70%	1.70%	1.70%

估計的波幅因素基於臨近預期行使時間期間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股價波動。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2,80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775,000元)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本」。

(c) 與陸文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底，與陸文佐先生(「陸先生」)討論服務合約的主要條款及條件。陸先生亦獲悉，服務合約須待董事會批准，有關批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取得。

根據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董事會決議，捷穎與陸文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根據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服務合約，捷穎有條件授予陸先生以下獎勵(倘其可就職於維康投資及作為醫院管理人向楊思醫院提供醫院管理服務直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 (i) 若干股份獎勵(「股份獎勵」)向捷穎及弘和志遠收購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各自之1%股權，或收取相等於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各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股權1%的現金付款，有關股份獎勵將於陸先生任期結束時由捷穎結算；
- (ii) 股份增值權(「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以根據維康投資及弘和瑞信之1%名義股權增值收取現金付款。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將於陸先生任期結束時由捷穎結算；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c) 與陸文佐先生訂立服務合約—續

根據服務合約，維康投資獲得由陸先生提供的服務，及並無義務就股份獎勵及陸先生的股份增值進行結算。

股份獎勵被視為一項複合金融工具。經專業估值公司釐定，股份獎勵的權益部分於授出日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公平值為人民幣300,000元。經專業估值公司釐定，股份獎勵的債務部分及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40,500,000元及人民幣6,700,000元。歸屬期的開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有關股份獎勵的估值模型的重大輸入數據列示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缺乏可銷售性的折讓	20%
歸屬期限(月)	18

有關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的估值模型的重大輸入數據列示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波幅	29.8%
歸屬期限(月)	18
無風險年利率	1.119%
預期行使日期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估計的波幅因素基於臨近預期行使時間期間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股價波動。

有關股份獎勵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26,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3,900,000元)及有關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人民幣3,833,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867,000元)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成本」。

由於本公司並非有關交易的訂約方，故與陸先生訂立的服務合約不會對本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構成影響。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d)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直接母公司Vanguard Glory分別與張曉鵬先生、臧傳波先生、丁玥女士、孫從珊女士、鄒然先生及關睿涵女士(統稱「購股權承授人」)訂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Vanguard Glory向首購股權承授人授出6,412,201項購股權，使彼等自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開始的歸屬期於行使購股權時按每股股份14.35港元的價格認購由Vanguard Glory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

本集團(購股權承授人的僱主)接受購股權承授人提供的服務。

於授出日期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四日授予購股權承授人的購股權公平值按專業估值公司釐定為人民幣30,474,000元。

估值模型的重大輸入數據列示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第一批購股權	第二批購股權	第三批購股權	第四批購股權
波幅	29.6%	29.6%	29.6%	29.6%
股息率	0.00%	0.00%	0.00%	0.00%
預期購股權期間(月)	17.26	29.26	41.26	53.26
無風險年利率	1.76%	1.76%	1.76%	1.76%

估計的波幅因素基於臨近預期行使時間期間可資比較公司的歷史股價波動。

有關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並不重大，因為由授出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時短暫。

除上文所述的認購協議、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增值權計劃、股份獎勵、陸先生的股份增值權及購股權計劃外，概無其他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25 儲備

	資本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37,035	7,812	1,044,847
轉撥儲備(a)	—	8,671	8,67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4)	3,434	—	3,434
股東出資	1,464	—	1,46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41,933</u>	<u>16,483</u>	<u>1,058,416</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041,933	16,483	1,058,416
轉撥儲備(a)	—	7,504	7,50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4)	4,645	—	4,645
購回及注銷普通股(附註23)	63	—	6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46,641</u>	<u>23,987</u>	<u>1,070,628</u>

(a)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法規及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分派各年度純利前，在中國註冊的公司須撥出其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釐定並在抵銷任何過往年度的虧損後的年內法定純利的10%至法定盈餘儲備金。當該儲備餘額達到各公司股本的50%時可選擇不再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5,200
年內利潤	24,068
轉撥儲備	(8,6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0,597</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60,597
年內利潤	(13,749)
轉撥儲備	(7,50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9,344</u>

27 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銀行貸款(a)	23,846	214,618	238,464	—	—	—
借款總額	23,846	214,618	238,464	—	—	—

(a)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招商銀行上海張楊支行訂立一份貸款協議，所得款項285,280,000港元被用於結算為收購建德和煦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建德和煦」)支付的代價(附註35)。

銀行貸款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計，將於二零二二年到期，每年按參照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360個基點的浮動利率計息。銀行貸款以建德和煦及建德和悅企業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權及建德中醫院有限公司、建德大家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浙江大佳醫藥有限公司70%股權作抵押。

27 借款—續

(a) 銀行貸款—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的應償還情況如下：

	銀行借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3,846	—
1至2年	47,693	—
2至5年	166,925	—
5年以上	—	—
	<u>238,464</u>	<u>—</u>

由於貸款的應付利息與現行市場費率接近，故銀行貸款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僱員福利	10,277	11,2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52,783	19,442
應付管理層認購人款項(附註24(a))	30,951	30,234
預扣稅(a)	7,155	5,357
有關上市的應計專業服務費	189	6,839
應計其他專業服務費	6,985	—
業務合併應付款項(附註19(a))	5,261	—
關稅及企業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費	2,786	2,647
第三方墊款	—	167
其他	586	1,377
	<u>116,973</u>	<u>77,280</u>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減：非即期部分	3,311	19,442
	<u>113,662</u>	<u>57,838</u>
即期部分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 (a) 維康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宣派股息人民幣31.1百萬元(包括預扣稅)，其中人民幣6.2百萬元宣派予其少數股東。維康投資多數股東人民幣5.1百萬元的預扣稅已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稅後股息人民幣5.0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悉數派付予維康投資的少數股東。

弘和瑞信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宣派股息人民幣52.9百萬元(包括預扣稅)，其中人民幣10.6百萬元宣派予其少數股東。弘和瑞信少數股東的預扣稅人民幣2.1百萬元已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稅後股息人民幣8.5百萬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悉數派付予維康投資的少數股東。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的賬面值以人民幣計值。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9 遞延所得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將於12個月內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276
	—	2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35,056)	(35,601)
— 將於12個月內清償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577)	(864)
	(35,633)	(36,465)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5,633)	(36,189)

29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49
計入損益	<u>2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76</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76
計入損益	(1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u>(266)</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1,622)	(5,447)	(37,069)
計入／(扣除自)損益	<u>864</u>	<u>(260)</u>	<u>60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30,758)</u>	<u>(5,707)</u>	<u>(36,465)</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0,758)	(5,707)	(36,465)
計入／(扣除自)損益	768	(2,848)	(2,08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u>2,912</u>	<u>—</u>	<u>2,912</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27,078)</u>	<u>(8,555)</u>	<u>(35,633)</u>

遞延所得稅資產在可通過未來應課稅利潤變現相關稅項優惠的情況下就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予以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弘和志遠就可結轉以抵扣未來應課稅收入的虧損人民幣77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211,000元)的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7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9,000元)。本集團其他實體並無與未列賬遞延稅項資產相關的重大結轉稅項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與本公司應佔中國實體的未分派利潤人民幣85,552,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7,073,000元)有關的暫時差異確認中國股息預扣稅的遞延稅項負債為人民幣8,55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707,000元)，原因是於可見未來可能會分派該等利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股息

根據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的維康投資董事會會議決議案，向其主要股東及少數股東分別宣派股息(包括預扣稅)人民幣24,905,000元及人民幣6,226,000元。除稅後股息人民幣4,981,000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派付予其少數股東。

根據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弘和瑞信董事會會議決議案，向其主要股東及少數股東分別宣派股息(包括預扣稅)人民幣42,306,000元及人民幣10,576,000元。除稅後股息人民幣8,461,000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派付予其少數股東。

31 經營所得現金

(a) 現金流量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		
持續經營業務	19,228	59,950
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22)	17,619	137
計入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利潤	36,847	60,087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 外匯損失／(收益)	6,512	(1,392)
— 已收利息	(2,394)	(423)
—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6)	3,112	3,460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38)	11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2,892	3,686
— 結構性存款及固定存款的收益	(312)	—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附註3.3)	(1,141)	—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附註3.3)	(90)	—
— 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附註24)	4,645	3,434
—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附註22)	(18,194)	—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 存貨減少／(增加)	77	(667)
—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92)	2,805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646	(4,321)
—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4,129)	128,585
— 應付關聯方款項減少	—	(38,377)
—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762)	1,712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34,806	35,655
經營產生現金	63,085	194,354

31 經營所得現金—續

(b) 債務淨額對賬

此節載列於所示各期間債務淨額分析及債務淨額變動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0,787	129,332
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27,032)	(3,855)
借款—須於一年後償還	(214,618)	—
債務淨額	<u>19,137</u>	<u>125,477</u>
現金	260,787	129,332
債務總額—免息	(3,186)	(3,855)
債務總額—浮動利率	(238,464)	—
債務淨額	<u>19,137</u>	<u>125,477</u>

	現金 人民幣千元	1年內到期的銀行 借款 人民幣千元	1年後到期的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1年內到期的應收 關聯方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債務淨額	13,104	—	—	(51,296)	(38,192)
現金流量	115,963	—	—	47,441	163,404
外匯調整	265	—	—	—	26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	<u>129,332</u>	<u>—</u>	<u>—</u>	<u>(3,855)</u>	<u>125,477</u>
現金流量	138,377	(23,887)	(214,987)	669	(99,828)
外匯調整	(6,922)	41	369	—	(6,51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淨額	<u>260,787</u>	<u>(23,846)</u>	<u>(214,618)</u>	<u>(3,186)</u>	<u>19,13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或然事項

截至報告日期，由於基於董事的評估，並無計提重大訴訟撥備。

33 承擔

本集團有關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土地及樓宇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不遲於一年	2,190	2,376
遲於一年但不遲於五年	596	7,834
遲於五年	—	1,038
	<u>2,786</u>	<u>11,248</u>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母公司實體

本集團受下列實體控制：

名稱	類型 Type	註冊成立地點	所有權權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Vanguard Glory Limited	直接母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托爾托拉島羅德城	70.19%	97.14%
Hony Capital Fund V, L.P.	最終控股股東	開曼群島喬治敦	70.19%	97.14%

(b) 附屬公司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載於附註 12。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核心管理層薪酬

核心管理層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核心管理層的薪酬如下所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12,721	14,039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37,550	22,482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開支	541	608
	<u>50,812</u>	<u>37,129</u>

(d) 與關聯方的交易

倘一方能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時能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雙方被視為有關聯。因此，楊思醫院被視為有關聯，原因是本集團參與了楊思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其他方如受共同控制、共同重大影響力或聯合控制，亦被視為有關聯。本集團核心管理層成員及彼等的近親家庭成員亦被視為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下列各方均為關聯方：

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上海楊思醫院	本集團若干僱員或董事為楊思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東陽廣福醫院	本集團若干僱員或董事為東陽廣福醫院的內部管治機構成員
Grand Roc Holdings Limited	張先生擁有的關聯方
Midpoint Honour Limited	管理層認購人擁有的關聯方
Marco Alliance Ltd.	最終控股股東的關聯方
Han Prestige Limited	直接母公司的關聯方

34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母公司實體—續

如附註4所載，本集團在確定本集團是否對楊思醫院擁有控制權時已行使重大判斷。評估後，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未獲得可凌駕於內部管治機構以指導楊思醫院相關活動的決策權，故本集團並無控制權，因此並未將楊思醫院綜合入賬。

以下重大交易乃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交易		
管理服務費		
— 楊思醫院	<u>147,574</u>	<u>129,563</u>

(e) 向一名關聯方提供的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墊付貸款	<u>3,000</u>	—
年末	<u>3,000</u>	—

(f)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結餘披露於附註20。

35 報告期後事件

35.1 業務合併

(a) 收購建德和煦

如附註 19(a) 所披露，本集團收購目標公司建德和煦的全部股權。

目標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直接擁有建德和悅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建德和悅」)的全部股權，而建德和悅直接擁有建德中醫院有限公司(「建德醫院」)、浙江大佳醫藥有限公司(「大佳醫藥」)及建德大家中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大家醫藥科技」)(統稱為「目標集團」)的 70% 股權。目標集團主要從事 (i) 經營及管理其私立醫院建德醫院及 (ii) 在中國從事醫藥產品批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一日，收購已完成，本公司透過捷穎間接持有建德和煦的全部股權，建德和煦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透過建德和煦，本公司間接持有建德醫院、大佳醫藥及大家醫藥科技的 70% 股權。建德醫院、大佳醫藥及大家醫藥科技各自餘下 30% 股權須確認為非控股權益。

下文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購買價款分配結果，已由本公司董事為說明收購建德和煦(連同其附屬公司)全部股權的影響而編製，猶如收購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發生。

	人民幣千元
代價	
現金	483,000
或然代價 (i)	(11,000)
收購餘下權益的購買期權 (ii)	(2,400)
	<hr/>
就收購目標集團的業務的所轉讓代價總額	<u>469,600</u>

35 報告期後事件—續—續

35.1 業務合併

(a) 收購建德和煦—續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8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0,935
土地使用權	27,530
無形資產：醫院牌照	178,300
無形資產：GSP牌照	1,100
其他無形資產	14
存貨	10,117
貿易應收款項	27,65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636
應收關聯方款項	63,690
應付關聯方款項	70,885
貿易應付款項	(12,65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8,301)
即期所得稅負債	(3,498)
借款	(49,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9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50,648)
	<hr/>
所購入的可識別資產淨值	222,296
減：非控股權益	(66,689)
加：商譽	313,993
	<hr/>
所購入的資產淨值	<u>469,600</u>

(i) 或然代價

根據買賣協議，洪江鑫先生及洪楊先生向捷穎擔保，建德醫院及大佳醫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按合併基準計算的經調整純利(即扣除稅項及非經常性損益後的經審核純利)(「二零一七年純利」)將不低於人民幣28,000,000元。倘二零一七年純利不低於人民幣26,000,000元，則溢利保證將被視為已獲達成。倘二零一七年純利低於人民幣26,000,000元，則洪江鑫先生及洪楊先生將根據協定公式向本公司作出一筆補償。

溢利保證被確認為或然代價。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後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值為人民幣11,000,000元。

35 報告期後事件—續—續

35.1 業務合併

(a) 收購建德和煦—續

(ii) 收購餘下權益的購買期權

根據買賣協議，浙江新祥利投資有限公司(由洪江鑫先生持有**83%**的公司)授予捷穎一項購買期權，以按協定公式計算的代價收購餘下權益。捷穎可於收購事項的完成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購買期權，惟購買期權及收購餘下權益為中國當時適用政策及法律法規以及上市規則允許範圍內，並須視乎融資可得性為行使購買期權撥付資金。

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發出的估值報告後釐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購買期權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400,000**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正在進行收購完成日期的購買價格分配。

(b) 收購慈溪弘愛

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捷穎與宓月華女士、陳岳根先生(宓月華女士及陳岳根先生統稱「賣方」)、慈溪協和醫院、慈溪弘愛醫療管理有限公司(「慈溪弘愛」)及慈溪弘和醫療管理有限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收購慈溪弘愛。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賣方同意出售而捷穎同意收購慈溪弘愛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336,000,000**元。收購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完成。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正在進行收購完成日期的購買價格分配。

35.2 發行可換股債券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譽鋒有限公司(「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發行而認購人同意認購本金總額為**468,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總代價相等於可換股債券的本金總額。二零一八年三月五日，可換股債券以記名形式每張面值**1,000,000**港元發行。可換股債券將自發行起計三年後按本金額到期，或持有人可選擇於按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18.00**港元轉換後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視乎轉換價有否調整而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1,051,763</u>	<u>1,044,509</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051,763</u>	<u>1,044,509</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	7,27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89,855	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05,917</u>	<u>8,346</u>
流動資產總額	<u>595,772</u>	<u>15,963</u>
資產總額	<u>1,647,535</u>	<u>1,060,47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3	65
股份溢價	404,021	—
庫存股份	(3)	(2)
儲備	(a) 1,046,242	1,041,734
累計虧損	(a) (83,723)	(22,090)
權益總額	<u>1,366,660</u>	<u>1,019,70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4,618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3,311</u>	<u>2,774</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17,929</u>	<u>2,774</u>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借款	23,846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8,899	37,075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	916
流動負債總額	62,946	37,991
負債總額	280,875	40,765
權益及負債總額	1,647,535	1,060,47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為簽署。

張曉鵬

林盛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a)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5,268)	1,038,400
年內虧損	(16,822)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3,3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2,090)</u>	<u>1,041,734</u>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2,090)	1,041,734
年內溢利	(61,633)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4,50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3,723)</u>	<u>1,046,242</u>

37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每名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載列如下：

就擔任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僱主的 養老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 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的估計 貨幣價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張曉鵬先生	—	3,000	1,000	51	5,289	150	9,490
陸文佐先生	—	280	1,925	—	30,733	—	32,938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	—	—	—	—	—	—
林盛先生	—	—	—	—	—	—	—
袁兵先生*	—	—	—	—	—	—	—
林暉先生*	—	—	—	—	—	—	—
劉路女士*	—	—	—	—	—	—	—
王楠女士*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125	—	—	—	—	—	125
陳曉紅女士*	—	—	—	—	—	—	—
史錄文先生*	125	—	—	—	—	—	125
周向亮先生*	125	—	—	—	—	—	125
	<u>375</u>	<u>3,280</u>	<u>2,925</u>	<u>51</u>	<u>36,022</u>	<u>150</u>	<u>42,803</u>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張曉鵬先生	—	2,625	2,400	47	4,302	141	9,515
陸文佐先生	—	226	3,917	—	16,767	—	20,910
非執行董事							
趙令歡先生	—	—	—	—	—	—	—
袁兵先生	—	—	—	—	—	—	—
林盛先生	—	—	—	—	—	—	—
林暉先生	—	—	—	—	—	—	—
	<u>—</u>	<u>2,851</u>	<u>6,317</u>	<u>47</u>	<u>21,069</u>	<u>141</u>	<u>30,425</u>

* 袁兵先生及林暉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退任。

劉路女士及王楠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陳曉紅女士、史錄文先生及周向亮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向董事支付任何酬金作為誘使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年末或任何時間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六年：無)。